##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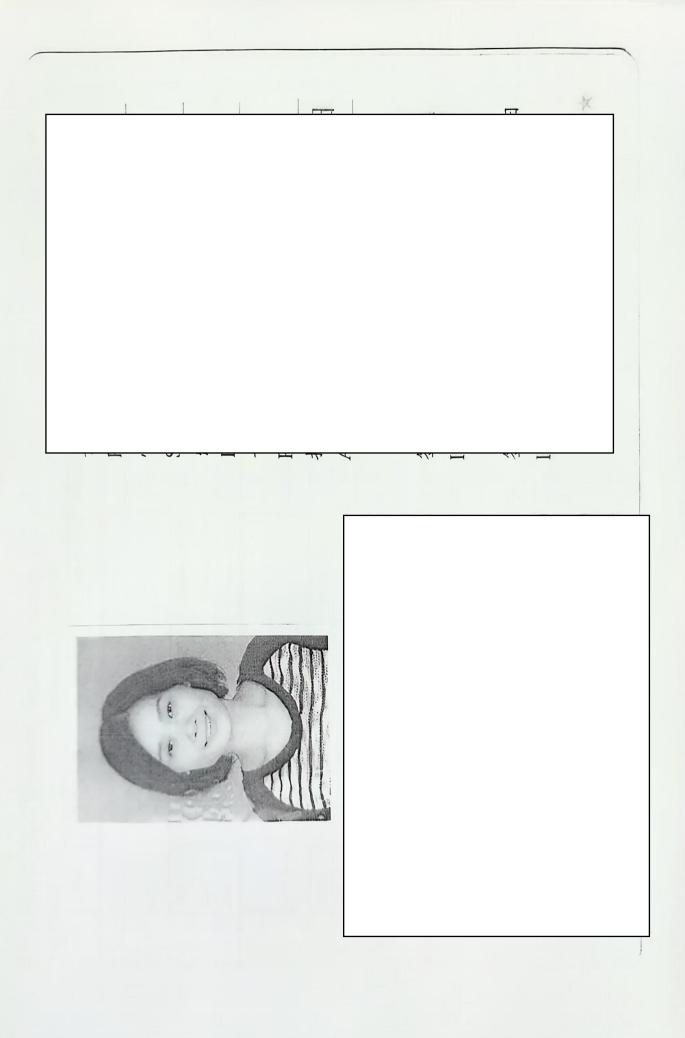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u>年产 6400</u>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
<u> </u>	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28963202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83859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6400万块高端定约	<b>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b>	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	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	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403MADMKYH	94G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11.	到社	
单位名称 (盖章)	山东优合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5MA3DG8FF1	N, JII)	
三、编制人员情况	3	701057103833	
1. 编制主持人		All the second of the second of	
姓名    职业资格	各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	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验真码: NNS39c8fbb1609e4c90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4年06 至 2024年08)

当前参保单位:	单位:		山东优合坏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归吟品   参切	有限公司	作在七路公路日二	**
	<b>Æ</b> ጓ	牙你呢亏吗	≫(末/処件)	◈沫心[[]]明	◇床心に11期(如有11・耐分技派示)	命7.E
$\overline{}$						
_						
$\overline{}$						
			企业养老	202406-202408		
			失业保险	202406-202408		
			工伤保险	202406-202408		
AV	El V	4				
7 1		X	企业养老	202406-202408		
7.0			失业保险	202406-202408	III Y	NA.
			工伤保险	202406-202408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打印道		9K0124091231T48375		系统自助: 1853409		W. F
// -	1、本证明涉	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	位经办人保管,	因保管不当或用向多	金数	F09月26 一切居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3	が入 人 上述信息	把。 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情况,供参考。		$\Rightarrow$	子专用章
					6.	

370703757787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u>山东优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u>(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5MA3DG8FF1N)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u>不属于</u>(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 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 持编制的<u>年产6400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u>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u>山东优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u>(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5MA3DG8FF1N))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4年10月15日 370105710303

#### 编制人员承诺书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 编制人员承诺书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调离从业单位的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 



国家企业的用价总 会示系统,了屏史 **26**犯、备案、许 可、置管信息 扫描 加州区录

1 - 1

画

91370105MA3DG8FF1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伍佰万元整 串资本 洪

2017年04月12日 甜 Ш 남 松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龙 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3号楼601 出 生

米 机 识 喲



山东优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称

竹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型

絥

刘明祥 法定代表人

no# 公

环保费水再发,过来咨询、技术服务,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服务, 批废、零售: 环球设备、办公用品,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智能化实装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三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限经营活动) 1 쑀

http://sd-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	产 64	1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	<b>麦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项目</b>	
项目代码			2406-370403-89	9-01-904361	
建设单位联 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枣庄市薛城区邹均	B镇北陈郝村北	
地理坐标		N 3	4度54分30.283秒,I	E 117 度 27 分 57.680 秒	
国民经济行 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	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造	
建设性质	<ul><li>☑新建(迁建)</li><li>□改建</li><li>□扩建</li><li>□技术改造</li></ul>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 备案)部门 (选填)	薛城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备案号: 2406-370403-89-0	1-904361
总投资 (万元)	5600		环保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占比(%)	3.6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 设	√否 用地 (用海) □是: 面积 (m²)		19333		
	评价设置原则表的	总体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大气		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 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 <sup>点</sup>	·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 〔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无
	地表水		曾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 要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不涉及,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无		
	d de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	不涉及, 无		
	生态	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需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涉及,无		
	土壤、声环境	不开展专项评价	/		
	141 == 1.	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	不涉及, 无		
	地下水	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需设置		
In Military	规划名称: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总体规划(2017-2035)》			
规划情况	审批机关: 氛	『坞镇人民政府			
规划环境					
影响评价		无			
情况					
I DATE IN	1、《枣庄市	薛城区邹坞镇总体规划(2017-2035)》			
规划及规   划环境	本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根据《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总体规划				
<sup>別小児</sup>   影响评价	(2017-2035)-镇区土地使用规划图》可知,本项目不在规划范围内,不违背邹坞镇总体				
符合性分	规划要求。				
析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总体规划(2017-2035)-镇区土地使用规划图》见附图 1、产业政策符合性					
	1、产业政策	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C3021水泥制品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				
	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国家允许建设的项目,同时,项目已经在薛城区				
	一的				
	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备案亏为: 2406-370403-89-01-904361, 因此, 项目建设符合相天   产业政策。项目备案证明见附件3。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根据《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总体规划				
其他符合	(2017-2035)-镇区土地使用规划图》可知,本项目不在规划范围内,本项目位于枣庄市				
性分析	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租赁闲置土地,对厂区内原有厂房进行改造,同时新建厂房,				
	根据企业提供的建设项目初审意见表,项目所在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位于工业集聚区,				
	符合镇街总体规划要求,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土地租赁协议见附件4,建设项目初审意见附件5。				
	3、项目与"3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	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	环评【2016】		
	根据《天子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官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 150号)及《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				
		(枣环委字〔2024〕6号)相关要求,生态保护红线、环境			
	文则从不时四州/	(《介安与(202 <del>1</del> )0 7/ 相入安水,工心体》红线、外点	元炽里风线、		

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 (1) 生态保护红线

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81.62 平方公里,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8.36%,主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为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及生物多样性维护保护(待枣庄市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批复后,本部分内容以最新发布数据为准);自然保护区、森林自然公园、湿地自然公园、地质自然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等各类保护地以及公益林地得到有效保护。到"十四五"末,实现全市 80%以上的应治理区域得到有效治理修复保护,湿地保护率达到 70%以上。

本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根据枣庄市"三区三线"图,本项目位于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项目建设不违背枣庄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

枣庄市薛城区"三区三线"图见附图 2。

####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号〕, (到 2025年)全市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PM<sub>2.5</sub>年均浓度为 43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65.9%;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重点河流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达到 80%以上,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劣五类水体及黑臭水体,县级及以上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去除地质因素超标外)全部达到 100%;(到 2025年)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左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见下表。

表 1-2 项目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序号	项目	环境质量底线
1	<b></b>	(到2025年)全市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M <sub>2.5</sub> 年均浓度为43微克/
1	大气环境质量	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65.9%
		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到 2025年)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
	1. 7. 位 丘 目	比例完成省分解任务(暂定目标 100%),全面消除地表水劣五类水
2	水环境质量	体及城市(区〈市〉)黑臭水体,县级及以上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达标率(去除地质因素超标外)全部达到100%;
		(到 2025 年) 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
2		全利用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左
3	土壤环境质量	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
		控。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在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能够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

并得到有效处置,污染物排放浓度远小于标准限值要求;根据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相关规定,周边企业严加管理、重点加强环保责任制度,按照环保要求认真落实整改,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规定要求。

#### (3) 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号),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省下达的总量要求和强度控制目标。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建立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实行用水总量、用水强度双控,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省下达的总量要求以下,优化配置水资源,有效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加强各领域节约用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逐年提高,万元 GDP 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等用水效率指标持续下降。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统筹土地利用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守住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优化建设用地布局和结构,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优化调整能源结构,实施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扩大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模;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省分解目标值之内,煤炭消费量控制在省分解目标值之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进一步降低。

到 2035 年,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得到巩固完善,生态环境质量根本好转,生态系统健康和人体健康得到充分保障,环境经济实现良性循环,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全市 PM<sub>2.5</sub> 平均浓度为 35 微克/立方米,水环境质量根本改善,水环境生态系统全面恢复,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涉及消耗电等资源,消耗量较少,周边市政工程供应充足,对 区域资源利用影响不大,满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 (4) 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号),项目与枣庄市市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见下表。

表 1-3 项目与枣庄市市级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生态保护红线,以及各类保护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实行严格保护。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域的要	项目所在不在生态保护红	符合
求进行管理,按照生态空间用途分区,依法依规对允许、	线内。	付管
限制、禁止的产业和项目类型实施准入管控。对自然保护		

区核心保护区用地实行特别保护和管制。		
2、对自然保护区设立之前已经存在的工矿企业以及保护区设立之后各项手续完备且已征得主管部门同意设立的探矿权、采矿权、取水权,分类提出差别化的补偿和退出方案,依法退出核心保护区,开展生态修复;新建矿山除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外,还必须严格遵循山东省生态红线保护规划。规范保护区内原有居民的生产、生活,对确需搬迁的村庄村落,科学制定搬迁方案。依法使用自然保护区内土地的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扩大使用面积。	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内。	符合
3、实行湿地面积总量管控,严格湿地用途监管,增强湿地生态功能,全面提升湿地保护与修复水平。重要湿地保护区按照《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湿地保护管理规定》《山东省湿地保护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严控以任何形式围垦湖泊、违法占用湖泊水域。坚决清理整治围垦湖泊、侵占水域以及非法排污、养殖、采砂、设障、捕捞、取用水等活动。距南四湖湖堤15公里范围内加强畜禽养殖、水产养殖及从事其他各种污染水质行为的监督管控力度。严格控制跨湖泊、穿湖泊、临湖泊建筑物和设施建设,确需建设的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要优化工程建设方案,采取科学合理的恢复和补救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湖泊的不利影响。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4、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等有关规定,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地保 护区范围内。	符合
5、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执行。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内从事围湖造田等工程。	项目不在水产种质资源保 护区内。	符合
6、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将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律规定的涉及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对行政区域内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减少或土壤环境质量下降的区(市),依法采取环评限批等限制性措施。将严格管控类耕	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和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地纳入国家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实施范围,实施重度污染 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计划;在优先保护类耕 地集中区域,严格控制新建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物和 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 7、合理规划引导战略性新兴产业向园区和基地集聚发展。		
依托具有优势的产业集聚区、骨干企业,按照全产业链模式,带动中小型关联企业加快发展,形成一批专业性强、规模优势突出的特色产业链(集群)。新、改、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的要求。加快推动化工企业进入园区集聚发展。化工行业投资项目按照《山东省化工行业投资项目管理规定》执行。	根据初审意见表,本项目位 于工业集聚区内。	符合
8、严格实施环境容量控制制度,对空气质量达不到国家二级标准且连续3个月同比恶化的区域,实行涉气建设项目环保限批。原则上不再审批新建煤矿项目、新增产能的技术改造项目和产能核增项目,确需新建、技改提能和核增产能的煤矿建设项目一律实行等量置换,确需建设的耗煤项目,严格落实替代源及替代比例,所有新、改、扩建项目一律实施煤炭减量或等量替代。污染物总量采取新产能落地区(市)区域内平衡,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是原则,等量替代是例外"的总量控制刚性要求,优化整合过程中不能增加新产能落地区域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新优化产能投产之时,被整合老产能一律依法同时关停。加快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引导现有焦化、化工、造纸、印染、医药等污染较重的企业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依法依规关停退出一批煤电、水泥、造纸等行业中能耗、环保、安全、质量达不到标准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两高"项目替代要求按照《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执行。严禁新增水泥熟料、粉磨产能,严禁省外水泥熟料、粉磨、焦化产能转入我市。	项目不属于煤矿、焦化、化 工、造纸、印染、医药等污 染较重的企业。本项目执行 总量排放控制要求。	符合
9、对辖区内尚无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或处置能力严重不足的地区,严格控制产生危险废物的项目建设。优化危险废物处置能力配置,合理布局危险废物综合收集、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集中处置设施纳入当地公共基础设施统筹建设。鼓励危险废物年产生量大于5000吨的企业自行建设危险废物处置设施,鼓励煤焦油、废醋酸、废催化剂等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产业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化工园区建设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和预处理中心。	本项目危险废物在危废间 内进行暂存,委托有资质单 位进行处理。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 (1)全面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工业污染源全面执行国家和省大气污染物相应排放标准要求。严格实施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位于大气重点控制单元内的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应执行国家、省关于重点区域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建 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37/2373-2018)中 相关标准。	符合
(2)对开发区、工业园区、高新区等进行大气达标排放治理,减少工业聚集区污染。完善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控制管理,对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开展无组织排放排查,建立管理台账。开展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不在前述区域内;本 项目严格控制颗粒物无组 织排放。	符合
(3) 采取源头削减、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全过程防控措施,全面加强 VOCs 污染防治。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实行总量控制。严格落实国家制定的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综合整治方案,执行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标准、VOCs治理技术指南要求。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产品 VOCs 含量限值强制性国家标准。加强环境质量和污染源排放 VOCs 自动监测工作,市控以上自动监测站点要增加 VOCs 监测指标。排气口高度超过 45 米的高架源,以及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 VOCs 排放重点源,要纳入各区(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推进 VOCs 重点排放源厂界监测。推广使用静电喷涂等高涂着效率的涂装工艺,喷涂、流平和烘干等工艺应置于喷烤漆房内,使用溶剂型涂料的喷枪应密闭清洗,产生的 VOCs 应集中收集并导入治理设施,实现达标排放。有条件的工业聚集区、工业园区建设集中的喷涂工程中心后,应配备高效治理设施,替代本园区内企业的独立喷涂工序。有条件的工业园区应结合园区排放特征配置 VOCs 连续自动采样体系或符合园区排放特征的 VOCs 监测监控系统。对采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以及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喷淋吸收等治理技术且无法稳定达标的治理设施实施升级改造。	项目不使用含 VOCs 物料。	符合
(4)加快淘汰落后的燃煤机组。淘汰关停环保、能耗、安全等不达标的30万千瓦以下燃煤机组,优先淘汰30万千瓦以下的运行满20年的纯凝机组、运行满25年的抽凝机	项目不涉及燃煤的使用,不属于前述规定的内容。	符合

组和仍达不到超低排放标准的燃煤机组。对关停机组的装机容量、煤炭消费量和污染物排放量指标,允许进行交易或置换,可统筹安排建设等容量超低排放燃煤机组。鼓励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替代煤炭消费,除民生供热工程外原则上不再新增燃煤机组装机容。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全面淘汰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茶水炉、经营性炉灶、储粮烘干设备等燃煤设施,不再新建35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6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基础上全部完成节能改造。		
(5)加强工业炉窑专项整治。在全市炉窑专项整治工作的基础上,组织对各区(市)上报的炉窑清单进行核查,对照新标准新要求落实有组织达标排放、无组织综合整治、在线监控要求。严防已关停取缔的生产线死灰复燃,未列入核查名单或整治不达标的,纳入关停取缔名单。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全部淘汰一段式煤气发生炉。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全市新、改、扩建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都要采用清洁低碳能源,不得使用煤炭等高污染燃料。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的内 容。	符合
(6) 严格落实《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将扬尘 控制作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的重要内容。建筑工地施工现	项目严格按照《山东省扬尘 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要求执	符合
场达不到扬尘防治标准的实施停工整治。  (7) 加速淘汰高排放、老旧柴油货车,全部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加快淘汰采用稀薄燃烧技术、"油改气"老旧燃气车辆,完成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省分解任务,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货车占比达到30%以上,对纳入淘汰范围的车辆,不予办理变更、检验及转移登记。推进老旧柴油车深度治理,对超标排放具备改造条件的国三排放标准的柴油货车安装污染控制装置控制颗粒物、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配备实时排放监控终端,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稳定达标的可免于本年度环保检验。根据国家修订的《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缩短营运柴油货车使用年限。实施机动车国六排放标准。重污染天气期间,高排放、老旧柴油货车原则上禁止上路行驶。减少重污染天气期间柴油货车运输,涉及大宗原材料及产品运输的重点用车企业应制定应急运输响应方案。	不项目使用符合前述要求 的运输车辆。	符合
(8)新建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必须同步配套建设油气 回收设施。积极推进年销售汽油 3000 吨及以上的加油站安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装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		
(9) 规范建设封闭式烧烤园,安装净化设备,对不安装或		
不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装置的进行查处;全面禁止露天焚烧		
秸秆、枯枝落叶、垃圾等行为,积极推进农业源氨排放控		
制。强化秸秆和氨排放控制。切实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建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立网格化监管制度,在夏收和秋收阶段开展秸秆禁烧专项		
巡查。严防因秸秆露天焚烧造成区域性重污染天气。积极		
推动秸秆综合利用。		
2、在水污染防治方面:		
(1)严格管控工业企业污染。严格执行《流域水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第1部分: 南四湖东平湖流域》。对排入集中		
污水处理设施的工业企业,所排废水经预处理后须达到集		55 A
中处理要求,对影响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出水稳定达标的要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符合
限期退出。加强排污单位污水排放管理,确保企业废水达		
标排放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实行新(改、扩)建项目主		
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		
(2)全面加强污水管网建设。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城		
乡接合部污水收集处理和雨污管网分流改造,科学实施沿	<b>表落日工株文成人材料</b>	
河沿湖截污管道建设。各区(市)开展对建成区内建筑小		
区、企事业单位内部和市政雨污水管道混错接问题的排查,		
并根据排查结果制定改造方案、组织实施。新建城区应同		
步规划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实施雨污管网分流。		符合
加快建成区污水管网建设。有条件的污水处理厂应当配套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刊百
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实现所有建制镇均建有污水		
处理设施。新建污水处理设施的配套管网应同步设计、同		
步建设、同步投运。城镇新区建设均应实行雨污分流,有		
条件的地区要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新		
建住宅小区应配套建设雨水收集利用设施。		
(3)全面加强入河(湖)排污口监管。结合全面落实河长		
制、湖长制,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对新发现的非法设置		
入河(湖)排污口依规封堵;实行入河(湖)排污口统一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符合
编码管理,建立档案。加快推进化工企业地下水环境监测	本项目儿生/ 及小州·	191日
井建设,加强监测和运行维护,及时掌握地下水水质变化		
情况。		
(4)结合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落实工业污染源全面		
达标排放计划,开展对水环境影响较大的工业集聚区、企	★福日玉生玄座→ルサササ	符合
业、加工点的专项整治。开展工业集聚区废水预处理、污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刊音
水集中处理设施和自动在线监控装置排查,完成排查整治。		

对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或不达标排放导致水体黑臭的工		
业集聚区严格执法。工业园区应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		
稳定达标运行。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建立水环境管理档		
案,实现"一园一档"。		
(5) 加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管理,配套建设粪便雨污分流		
及污水贮存、处理、资源化利用设施。禁止在河湖(含水		
库)中设置人工投饵网箱或围网养殖。探索建立"鱼塘+湿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的内	符合
地"养殖模式,通过人工湿地净化鱼塘尾水,削减入河湖	容。	打百
污染负荷。加强渔业养殖污染治理,全面清理开放性湖泊		
网箱网围养殖。		
(6) 对建成区内已完成治理的黑臭水体加大监测力度,每		
季度开展一次监测,及时掌握水质情况,防止黑臭水体反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弹。		
(7) 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分类治理农村生活污水。		
对建制镇和农村新型社区已建成的污水处理设施加强监		
管、维护,确保运行效果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染排放标准。加快全市农村改厕步伐,积极鼓励改水改厕		
同步进行。		
(8) 南水北调沿线航行船舶产生的污水、垃圾,应在具备		
集中处理条件的港口等统一收集、统一处理,实行登记管	<b>大</b> 项目不进五台沿山家	符合
理,不得将污染物直接排入湖泊;在内河航运禁止运输危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打百
险废物、危险化学品及放射性物质或废物。		
(9) 对供水人口在 10000 人或日供水 1000 吨以上的饮用水		
水源每季度监测1次。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结合山东省水		
质本底状况确定监测项目并组织实施。加快实行岩马水库、		
马河水库、周村水库、户主水库、石嘴子水库等汇水区域		
测土配方施肥,减少农药、化肥施用量。完成主要入湖河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流拦污坝等应急缓冲设施建设,防止污染物、泄漏物质以		
及消防水等污染水源地。在南水北调东线等重要水源地汇		
水区域内实施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项目,大力推进		
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减轻面源污染。		
3、在土壤、固废污染防治方面:		
(1) 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标准,落实总量控制指标,		
将重金属污染物指标纳入许可证管理范围。对整改后仍不	项目不涉及重金属的产生。	符合
达标的企业,依法责令其停业、关闭,并将企业名单向社		
会公开。		
(2) 严格规范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以及化肥的生产和	16日不属于前米坝空山家	符合
使用,防止过量使用,促进源头减量。严格控制环境激素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内容。 	17百

类化学品污染。落实国家鼓励的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		
代品目录要求。		
(3) 推进医疗废物城乡一体化处置,建立城乡一体的医疗		
废物收集转运体系。严格落实医疗废物分类管理、专用包		t-t- 1
装、集中贮存要求,加强收集飞转运设施设备配套,因地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内容。 	符合   
制宜推行以处置企业为主体的农村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工作		
模式。		
(4) 严控生活垃圾违规倾倒。进一步改造提升枣庄市城市		
生活垃圾处理厂等渗滤液收集处置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		
放,严防垃圾渗滤液直排或溢流入河。深入推进水体及岸		
线的垃圾治理。开展管理范围内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	项目工业固废根据其性质	harter A
并对清理出的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置。加大农村垃圾治理力	合理处置。	符合
度,严控垃圾向农村转移。加大生活垃圾治理力度,完善		
"户集、村收、镇(街)转运、区(市)处理"的垃圾处理		
体系,防止垃圾直接入河或随意堆放。严控将城镇生活垃		
圾、污泥、工业废物直接用作肥料。		
(5) 推进污泥安全处置。禁止处理处置不达标的污泥进入	本项目洗车过程中产生的	
耕地。妥善对污水处理厂及河道治理底泥进行处理处置,	   沉淀物污泥委托环卫部门	符合
严控沿岸随意堆放,其中属于危险废物的,须交由有资质	定期清运。	
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6)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新建矿山严格执		
行地质环境保护制度,持续推进采煤塌陷地治理。矿山企		
业在矿山开采、选矿运输等活动中应当采取防护措施,防		
止废气、废水、尾矿、矸石等污染土壤环境; 矿业废物贮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存设施和矿场停止使用后,采矿企业应采取防渗漏、封场、		
闭库、生态修复等措施,防止污染土壤环境。严厉打击工		
矿企业在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过程中向土壤环		
境非法转移污染物的行为。		
(7) 实施污染场地治理修复工程,应按照经审核通过的治		
理修复方案进行并采取措施防止污染土壤挖掘、堆存以及		frfr A
治理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二次污染,对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具有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场地鼓励采取原位治理修复技术		
和封闭式治理措施。		
环境风险防控		
1、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联防联控,健全完善空气质量预报		
预警会商机制,积极做好枣庄市及周边地区重污染天气应	企业建成后,根据要求落实	符合
急联防联控,统一预警分级标准和应急响应措施。加强区域的分别。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域应急协同,按照区域预警信息,同步启动应急响应,共		

同应对重污染天气。开展空气质量中长期趋势预测工作。		
完善预警分级标准体系,区分不同区域不同季节应急响应		
标准。各区(市)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实施应急联动。		
2、按照国家发布的有毒空气污染物优先控制名录,强化排	Ē	
放有毒废气企业的环境监管,对重点排放企业实施强制性		
清洁生产审核。严格执行有毒空气污染物的相关排放标准		
与防治技术规范。加强有毒有害气体治理。重点加强对烧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结、工业炉窑、医疗垃圾和危险废物焚烧有毒有害大气污		有音
染物排放企业的监管。按国家有关规定对排放有毒有害大		
气污染物的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建设环境风		
险预警体系,排查环境安全隐患,评估和防范环境风险。		
3、港口、码头、装卸站的经营单位应制定防治船舶及其有	î	
关活动污染水环境的应急计划,完善应急预案,提升水上		
突发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做好南水北调沿线应急物资(装		55 A
备)储备库及应急防护工程建设,以及主要入湖河流拦污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坝等应急缓冲设施建设。南水北调沿线禁止危险化学品运		
输,各油类作业点应在作业前按照法律规定布设围油栏。		
4、全市城镇及以上水源地根据实际需要,完善应急物资储	Í	
备,建设应急工程、防护工程和水源地取水口应急工程,		
构建市-区(市)-镇"三级"应急防控体系。定期监(检)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测、评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供水单位供水和用户水龙头		
水质状况。		
5、根据国家分批分类调整的进口固体废物管理目录,严防	i	
环保项目不合格的废物原料入境。全面禁止洋垃圾进入枣		
庄市,持续开展打击固体废物走私专项行动,强化进口废		
物原料检验检疫,严防引进达不到环境保护控制标准的固	项目固废根据其性质合理	55 A
体废物。加强对固体废物加工利用企业和固体废物集散地	处置。	符合
日常监督与执法行动,加强对固体废物加工利用企业的批		
建、"三同时"制度执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和污染物排		
放、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等情况的现场检查。		
6、按照《国家鼓励的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品目录》		
要求,引导企业使用低毒低害和无毒无害原料,促进企业	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原料	
从源头削减或避免危险废物产生。对以危险废物为原料进	(产品),按照清洁生产审	/s/r A
行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排放危险废物的企业,实施强制性清	核要求履行清洁生产审核	符合
洁生产审核,提出并实施减少危险废物的使用、产生和资	手续。	
源化利用方案。		
7、加强危险废物监管能力建设,建立危险废物产生、收集	本项目危险废物在厂区危	が人
运输、贮存利用和处置等全过程监管体系。严防危险废物	废间内进行暂存,委托有资	符合

非法转移、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	质单位进行处理。	
经营许可制度。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排放转移、倾倒、		
处置等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强化危险废物跨区域转移监管,		
严格把控危险废物跨市处置。对贮存危险废物 100 吨以上、		
贮存设施不符合规范、贮存量饱和或超限、贮存的危险废		
物在市内无相应处置能力的4类企业,要根据贮存条件、		
危险废物特性、辖区处置能力等因素,制定实施存量清理		
方案;对危险废物贮存时间超过1年、贮存设施不符合环		
保要求、贮存量饱和或超限的产废企业以及收集的危险废		
物贮存时间超过1年的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将其列入重点		
监控名单,实行"挂单销号",按要求完善贮存场所,切		
实推动贮存危险废物的处置,防范环境风险。		
8、严格控制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推		
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及生物防治技术。严格控制剧		
毒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全面建立剧毒高毒农药定点经营	塔口不良工芸体协办的市	
和实名购买制度,加大禁限用高毒农药清查力度,杜绝甲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的内	符合
胺磷等国家禁用农药的生产经营和使用。对潜在污染林地、	容。	
园地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对不适合人群活动的采取封闭、		
隔离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		
9、加强涉重金属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鼓励生产或经营企		
业建立废铅酸蓄电池、废弃荧光灯、废镍镉电池等回收网		
络,支持分类回收处理。建立机动车拆解维修、检测实验		
室等特种行业危险废物的收集体系。有色金属冶炼、化工、		
医药、焦化、电镀、制革、铅蓄电池制造等行业企业拆除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的内	
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前,应认真排查拆	容。	符合
除过程中可能引发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源和风险因素,有	台。	
针对性地制定包含遗留物料、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		
方案。拆除活动残留污染物属于危险废物的,应委托具有		
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防范拆除活动污		
染土壤。		
10、建立土壤预警和应急监测体系,企业编制的环境突发		
事件应急监测预案和方案中要包含土壤应急监测内容。健		
全污染地块联动监管机制和污染地块及其开发利用信息共		
享机制,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和供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地管理,对暂不开发污染地块实施风险管控。建立建设用	平坝日个沙区	111 🗖
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列入名录且未完成治理		
修复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等用地,		
严格土壤污染重点行业企业拆除相关设施过程中的风险管		

控。加强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以及化工产业转型升级中已腾退土地的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定期跟踪评估潜在污染场地环境风险,发现污染扩散或环境风险超出可接受水平的,由场地责任主体及时采取污染物隔离、阻断等环境风险管控或治理修复措施。有环境污染风险扩散的地块,治理达标前不得转为城乡住宅、		
公共设施用地和农用地。有关区(市)要对威胁地下水、 饮用水水源安全的严格管控类耕地制定环境风险管控方 案。		
资源利用效率		
1、全面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开发 利用总量、用水效率红线。落实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 控行动实施方案,严控用水总量,严管用水强度,严格节 水标准,严控耗水项目。坚持和落实节水优先的方针,全 面提高用水效率,水资源短缺地区、生态脆弱地区要严格 限制发展高耗水项目,加快实施农业、工业和城乡节水技 术改造,坚决遏制用水浪费。强化工业节水,所有新建、 改建、扩建建设项目需要取水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开展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并办理取水许可手续。严格落实区 域用水总量限批制度,新增工业取水许可优先利用矿井排 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从严审批高耗水的建设项目。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编制节水措施方案,配 套建设节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 投入使用,并保证节水设施正常使用。	本项目使用市政管网供给 的自来水。	符合
2、强化河流水库水资源保护。严格河流水库取水、用水和排水全过程管理,控制取水总量,维持生态用水和合理水位。在重要水体的敏感区域内,严控以任何形式围垦、违法占用水域,加快实施退田还湖还湿、返渔还湖,逐步恢复河湖水系的自然连通。积极保障河道生态水量。新建城区严控随意填埋河道沟塘,严控侵占河道水体行为,保持城市现状水面不减少。充分挖掘城市河道补水水源,优先使用城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和清洁雨水作为补充水源。严格控制河流沿岸引水取水规模,切实保障重点河湖生态基流。	本项目不涉及河流、水库取 水。	符合
3、严格地下水开发利用总量和水位双控制。采取控采限量、 节水压减、水源置换、修复补源等措施压采地下水。	本项目不开采地下水。	符合
4、严格控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加强纳入后备农用地资源的未利用地保护。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控农村集体建	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和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设用地规模。强化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严格控制各类建设用地,建设用地优先安排交通、水利、能源、原材料等重点建设项目,其它建设项目按照产业政策安排。		
5、禁止毁林开垦和非法占用林地,严格控制各项建设工程 占用、征用国家重点公益林、自然保护区以及生态脆弱地 区的林地。	本项目不占用林地。	符合
6、城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全面取缔散煤销售点,禁止销售、燃用散煤。	项目不属于前述规定的内 容。	符合
7、实施非化石能源行动计划,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比重 达到国家相应目标要求。按照煤炭集中使用、清洁利用的 原则,重点削减非电力用煤,全市电煤(含热电联产供热 用煤)占煤炭消费比重达到省相应目标要求。减少劣质煤 使用,对暂不具备清洁采暖条件的地区,积极推广使用型 煤、优质无烟块等洁净煤进行替代,大力推动"洁净型煤+ 节能环保炉具"模式。加强煤炭质量全过程监管。提高煤 炭品质。严格控制劣质煤炭进入消费市场。严厉打击劣质 煤销售,鼓励火电等高耗煤行业采用高热值煤炭,减少低 热值煤炭使用量。	项目不涉及煤炭的使用。	符合
8、以焦化、铸造、建材、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在能源、化工等 13 个重点行业依法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积极创建生态工业园区。实行最严格的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推动工业园区热源点的优化布局,提高供热效率,减少煤炭消耗。加强重点工业行业提标改造,在重点耗能行业全面推行能效对标,煤电、建材、化工、煤炭、轻工、纺织、机械等重点耗能行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或接近国内先进水平,新建高耗能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项目不属于高耗能行业。	符合
9、落实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指标要求。确保财政资金购买的公交车、公务用车(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防汛抢险救灾等特殊工作要求的车辆)及市政、环卫车辆,统一采购新能源车。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环卫、邮政(快递)、出租、通勤、轻型物流配送车辆采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全市铁路货场等新增或更换作业车辆主要采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按照上级部署,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和普通国省道沿线充电站(桩)设施建设。在物流园、产业园、工业园、大型商业购物中心、农贸批发市场等物流集散地建设集中式充电桩和快速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充电桩。按照国家要求,鼓励各区(市)组织开展燃料电		
池货车示范运营,建设一批加氢示范站。		
10、全面执行居住建筑节能、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大		
力发展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加大以太阳能、地热能为重点		
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推广力度,充分利用太阳能,采用		
节能的建筑围护结构,减少采暖和空调的使用。城镇新建		
建筑设计阶段 100%达到节能标准,施工阶段节能标准执行		
率达到 99%以上,竣工验收全部达到节能标准。大力推进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符合
大型公共建筑和办公建筑通风、照明、墙体保温处理等节		
能改造。政府投资新建的机关、学校、医院、博物馆、科		
技馆体育馆、保障性住房以及单体建筑面积超过2万平方		
米的车站、宾馆、饭店、商场、写字楼等大型公共建筑等		
强制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11、对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		
范围内项目,严守"两高"行业能耗煤耗只减不增底线,		
严格落实节能审查以及产能减量、能耗减量和煤炭减量要	<b>大衛日不見工事宣衛日</b>	符合
求;并根据《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付行
【 【 《枣庄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		
等文件的更新,对应执行其更新调整要求。		

根据《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号),本项目位于薛城区邹坞镇重点管控单元。

表 1-4 项目与薛城区邹坞镇重点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37040320009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薛城区邹坞镇重点管控单元
环境管控单元类型	重点管控单元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空间布局约束	
1、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限制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	
理。按照生态空间用途分区,依法制定区域准入条件,明	本项目不在一般生态空间内。
确允许、限制、禁止的产业和项目类型清单。	
2、控制工业园及产业集聚区发展规模,根据园区产业性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质和污染排放特征实施重点减排。	<b>华</b> 次百年9天前是百年。
3、严格控制区域内火电、化工、冶金、建材等高耗能行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业产能规模。	<b>本</b> 项目不抄及削起内存。
4、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向雨水收集口、雨水管道排放或	本项目禁止向雨水收集口和雨水管道排
者倾倒污水、污物和垃圾等废弃物。	放污水。
5、禁止在河流、渠道、水库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坡堆放、存贮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	
6、加强土壤环境质量检测与评估,对未经评估和无害化 治理的土地不得进行流转和二次开发。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7、将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	
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	
律规定的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	本项目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	
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	<u></u>
污染物排放管挡	£
1、严格控制区域内火电、化工、冶金、建材等高耗能行	
业产能规模。严格执行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施办法。	
2、禁止新建并淘汰 35 蒸吨/小时以下的使用燃煤、重油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等高污染燃料的锅炉。淘汰一段式煤气发生炉。	
3、全面整治"散乱污"企业。城市文明施工,严格落实	本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本项目严格
"六个百分百"措施,严格控制扬尘污染。	制扬尘污染。
4、新建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应当同步配套建设除磷脱	
氮、污泥处置设施,及中水利用设施;已建成的城镇污水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集中处理设施应当开展除磷脱氮深度处理和污泥处置。	
5、加快实施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和污水处理能力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提升工程,确保新增收集污水得到有效处理。	本项目小砂及削 <b>还</b> 内谷。
6、分类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提倡相邻村庄联合建设污水	
处理设施。农村地区以建设微型湿地群和小型氧化塘为重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点,有效处理农村生产生活污水。	
7、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	
弃物。	本项目废弃物均合理处置。
8、建立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制度,开展农村污染土壤修复	
试点,有效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建立健全废旧农膜回收利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用体系。	
9、对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	
范围内项目,落实《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	
充通知》《枣庄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	
(2021-2023年)》等文件关于碳排放减量和常规污染物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减量要求;并根据相关文件的更新,对应执行其更新调整	
要求。	
	I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1、编制区域内大气污染应急减排项日清单。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编制区域内大气污染应急减排项目清单。 2、根据重污染天气预警,按级别启动应急响应措施。实	建设单位根据相关要求进行重污染天气

3、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处置设施应当采取防扬散、	   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符合水污染防治要求的措施。	71-71 - III-200 - 101 - III-1111 - 0
4、兴建地下工程设施或者进行地下勘探、采矿等活动,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应当采取防护性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	<b>华</b> 须百年9天前是17日。
5、人工回灌补给地下水,不得恶化地下水质。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6、暂不开发利用或现阶段不具备治理修复条件的污染地	
块,由所在地区(市)政府组织划定管控区域,设立标识,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发布公告,开展土壤、地表水、地下水、空气环境监测。	
7、在重点土壤污染区域,定期组织对重要农产品风险监	<b>大震日子沙刀类华山</b> 泰
测和重点监控产品监控抽查。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8、禁止向水体排放油类、酸液、碱液或者剧毒废液。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求
1、实施生活节水改造,禁止生产、销售并限期淘汰不符	
合节水标准的产品、设备,建立新型节水器具推荐推广目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录。	
2、强化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行最严格的	
水资源管理制度。	本项目不涉及前述内容。 
3、推动能源结构优化,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严格控制新	
上耗煤工业和高耗能项目。新建高耗能项目能耗总量和单	
耗符合全区控制指标要求。既有工业耗煤项目和居民生活	
用煤,推广使用清洁煤,推进煤改气,煤改电,鼓励利用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 
可再生能源、天然气等优质能源使用。管控单元内能耗强	
度降低率满足全区控制指标要求。	
4、加强节水措施落实,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效率,新建、	
改建、扩建建设项目须制订节水措施方案,未经许可不得	本项目不开采地下水。
开采地下水。	
5、对属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	
范围内项目,严守"两高"行业能耗煤耗只减不增底线,	
严格落实节能审查以及产能减量、能耗减量和煤炭减量要	
   求; 并根据《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枣庄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本本語)        》等文件的更新,对应执行其更新调整要求。	
	七丰庄士 2022 左儿士工 15 八 巨然 \$2 = 1

项目符合《枣庄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发布枣庄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枣环委字〔2024〕6号)相关要求。枣庄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见附图 3。

综上,该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 4、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修订)符合性见下表。

表1-5 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修订)符合性一览表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	
第八条: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落实环境保	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护主体责任,防止、减少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对所造成	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采	符合
的损害依法承担责任。	取环保治理措施, 合理处置,	
	达标排放。	
第十五条: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		
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产	符合
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	业政策。	打百
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		
第十八条: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	本项目落实"三同时"原则,开	符合
境影响评价。	展环境影响评价。	17日
第四十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	根据企业提供的建设项目初	
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	审意见表可知,项目用地属	符合
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	于工业用地,位于工业集聚	刊百
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	区。	
第四十五条: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		
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粉尘、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气、	
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光辐射、电磁辐	噪声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	符合
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其污染排放不得超过排放标准	均能合理处置,不外排。	
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修订)文件的要求。

#### 5、与水源地保护区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不在水源地保护区之内,距离项目最近的水源地保护区为薛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项目位于薛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东北侧 21km。本项目与水源地位置关系详见附图 4。

6、项目与《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鲁发改工业[2022]225号)、《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鲁发改工业〔2023〕34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鲁发改工业[2022]225号)文件公布了"两高"项目清单,共16类产业:钢铁、铁合金、电解铝、水泥、石灰、建筑陶瓷、平板玻璃、煤电、炼化、焦化、甲醇、氮肥、醋酸、氯碱、电石、沥青防水材料等16个高耗能高排放环节投资项目。《关于"两高"项目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鲁发改工业〔2023〕34号)中优化调整"两高"项目范围,将沥青防水材料和醋酸,调出"两

高"项目范围;将铸造用生铁从钢铁行业调出单列。

本项目属于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不在上述 16 个行业范围内,不属于两高项目。

#### 7、项目与《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的符合性分析 表1-6 项目与《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符合性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拟建设情况	符合性
	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 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 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厢等密闭方 式运输。	水泥和粉煤灰通过真空罐 车密闭运输至厂区,然后气 力输送到筒仓内。	符合
加强物料 运输、装卸 环节管控	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皮带通廊、封闭 车厢等封闭方式运输或苫盖严密,防止沿 途抛洒和飞扬	砂石料采用苫盖车辆运输	符合
	料场或厂区出入口配备车辆清洗装置或采取其他控制措施,确保出场车辆清洁、运输不起尘。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 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项目厂区出入口配套建设 洗车平台,厂区道路进行硬 化,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符合
	输送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 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料 仓、储罐、容器、包装袋等方式密闭储存, 料仓、储罐配置高效除尘设施;采用管状 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 车辆等方式输送。	水泥和粉煤灰通过真空罐 车密闭输送至厂区内,通过 气力运输,罐车压缩机输送 至筒仓内存储,各筒仓配套 仓项除尘器。	符合
加强物料储存、输送环节管控	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 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密闭料仓、封闭 料棚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规范储 存,封闭料棚和露天料场内设有喷淋装置, 喷淋范围覆盖整个料堆。所储存物料对含 水率有严格要求或遇水发生变化的,在料 场内安装有效集尘除尘设施。封闭料棚进 出口安装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卷帘 门、推拉门或自动感应门等,无车辆通过 时将门关闭。防风抑尘网高度高于料场堆 存高度,并对堆存物料进行严密苫盖。块 状、粒状或粘湿物料上料口设置在封闭料 棚内,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皮带通廊、 封闭车辆等方式输送	砂石料场存储在密闭车间 内,内设置喷淋抑尘装置, 定期洒水抑尘	符合

	物料上料、输送、转接、出料和扒渣等过 程中的产尘点采取有效抑尘、集尘除尘措 施。	砂石料斗上方设置三面围 挡集气装置,粉尘经生产线 设置的集气装置收集后,通 过布袋除尘器处理	符合
建材行业	矿石料场设置防风抑尘网或封闭。石子、 页岩、煤矸石、煤、粘土、矿渣、石膏、 炉渣等封闭储存。熟料、粉煤灰、矿粉和 除尘灰等密闭储存。石子、页岩、煤等物 料破碎、筛分、搅拌、粉磨等设备采取密 闭措施,并配备有效集尘除尘设施。袋装 水泥包装下料口、装车点位和散装水泥装 车配备有效集尘除尘设施	砂石料场存储在密闭车间, 内设置喷淋抑尘装置,定期 洒水抑尘;项目搅拌设备设 置在密闭的厂房内。水泥和 粉煤灰等粉状原料通过真 空罐车密闭输送至厂区内, 通过气力运输,罐车压缩机 输送至筒仓内存储,各筒仓 配套仓顶除尘器。	符合

综上,项目符合《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

8、项目与《山东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第三轮"四减四增"行动实施方案》(鲁政字(2024)102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 1-7 项目与鲁政字(2024)102号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符合性
二产结绿升行业格色级动	(一)严格环境准入。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规划水土保持审查、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严格落实国家粗钢产量调控目标。推行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有序引导高炉一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到 2025 年,电炉钢占比达到 7%左右。多措并举治理环保领域低价低质中标乱象,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推动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 放、低水平的项目,项目将 会是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二)优化调整重点行业结构。重点区域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和球团竖炉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引导钢铁、水泥、焦化、电解铝等产业有序调整优化。到2025年,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符合

六、多污	围内的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 厂)进行关停或整合。 (一)强化 VOCs 全流程、全环节综合治理。以石 油炼制、石油化工、有机化工等行业以及储油库、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 产生 VOCs 的涂料。	符合
	(三)积极开展燃煤锅炉关停整合。各市要将燃煤 供热锅炉替代项目纳入城镇供热规划。县级及以上 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的 燃煤锅炉,重点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重 点区域基本完成茶水炉、经营性炉灶、储粮烘干设 备、农产品加工等燃煤设施散煤清洁能源替代。对 30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30公里供热半径范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建设 锅炉。	符合
三能结清低高发行	(二)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到 2025年,全省重点区域煤炭消费量较 2020年下降 10%左右,重点削减非电力用煤。重点区域新、改、扩建用煤项目,依法实行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替代方案不完善的不予审批;不得将使用石油焦、焦炭、兰炭、油母页岩等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完善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管理办法,煤矸石、原料用煤不纳入煤炭消费总量考核。对支撑电力稳定供应、电网安全运行、清洁能源大规模并网消纳的煤电项目及其用煤量应予以合理保障。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重点区域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煤炭。	符合
	2500 吨/日水泥熟料生产线(特种水泥熟料和化工配套水泥熟料生产线除外)全部整合退出。2024年年底前,济宁、滨州、菏泽 3 市完成焦化退出装置关停;2025年6月底前,济南、枣庄、潍坊、泰安、日照、德州 6 市完成焦化退出装置关停,全省焦化装置产能压减至3300万吨左右。  (一)加快推进能源低碳转型。推进清洁能源倍增行动,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4%以上,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30%以上,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1.2亿千瓦以上。持续推进"外电入鲁"。持续增加天然气生产供应,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 化石能源。	符合

协同 做好石化、化工行业集中的工业园区泄漏检测与修
治理 复(LDAR)信息管理平台日常运维监管。
行动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山东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第三轮"四减四增"行动实
施方案》(鲁政字〔2024〕102号)的相关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项目概况

企业拟投资 5600 万元,租赁闲置土地,对厂区内原有厂房进行改造,新建厂房。项目占地面积 19333m²。购置配料机、搅拌机、成型机、码垛机等设备,以外购的石粉、石屑、水泥、粉煤灰、机制砂为原料,通过底料配料、底料搅拌、面料配料、面料搅拌、成型、养护、码垛等工艺建设年产 64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项目。项

本项目产品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订版)中"C3021 水泥制品制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水泥制品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此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受委托后,立即组织有关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调查和收集资料,按照国家有关环评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建设内容

#### 2、项目基本组成

项目名称: 年产 64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项目

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装饰花型砖 5400 万块、浮雕装饰材料 1000 万块的产能。

总投资: 5600 万元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 19333m<sup>2</sup>

建设地点: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

中心坐标: N 34 度 54 分 30.283 秒, E 117 度 27 分 57.680 秒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关系影像图见附图 5、附图 6。

本项目主体工程为搅拌、成型车间和养护车间,具体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改造,对现
	42444	位于厂区中部,1座,1层,建筑面积3600m²,高度为10m,车间为	有车间重
主体	搅拌、成	密闭车间,内分区设置原料区、搅拌区、成型区、成品区,用于原料	新进行装
工程	型车间	的临时储存、配料、搅拌、成型以及部分成品的临时储存。	修,不涉及
			土建工程
	养护车	位于厂西部, 1 座, 1 层, 建筑面积 3200m², 车间内分区设置养护窑、	新建

	间	码垛区、成品区,用于产品的养护、码垛及部分成品的临时储存。养	
	IΗ	护窑内自然通风,加速养护。	
		位于搅拌、成型车间(密闭车间)北部,面积约为 1500m², 用于原	
	原料区	料的临时储存。本项目车间内设置1个水泥筒仓,最大容量均为100t,	
储运	/AVFTE	高度为 8.5m, 设置 1 个粉煤灰筒仓, 最大容量均为 100t, 高度为 8.5m。	依托现有
工程		位于搅拌、成型车间和养护车间的南部、厂区的东部,面积合计约为	K1090H
	成品区	5800m <sup>2</sup> ,用于成品的储存。	
辅助		位于厂区中部,一层,建筑面积约为 700m²,用于员工的日常生活与	
工程	办公区	办公。	新建
	供水工		
	程	本项目用水使用市政管网供给的自来水。	依托现有
		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	
	111. 1	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	
* H	排水工	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搅拌工序;搅拌工序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养护工序	依托现有
公用	程	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在使用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员工	
工程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供电工	大海口用中量为 00 下 LWL/。 中米地供中中网担供	<b>伏长项</b> 专
	程	本项目用电量为 90 万 kWh/a,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	依托现有
	供热工	本项目无生产用热,办公室采用空调供暖。	新购置
	程	一个人自己上)/山灬,为五王八川上两八两。	791 X 1 EL
		1、本项目在装载机投料处设置三面围挡的集气装置,在骨料仓下料	
		口处设置集气管,产生的投料粉尘和落料粉尘经集气系统收集后进入	
		布袋除尘器 TA001 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进行排放;	
		2、待料仓呼吸口粉尘在搅拌机待料仓呼吸口处通过管道进行收集,	
		收集后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 TA002 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的排气	
	废气	筒 DA002 进行排放;	新建
	及し	3、未收集废气和卸料粉尘在密闭车间内自然沉降,车间内定期洒水	初建
环保		进行抑尘;	
工程		4、原料储存在密闭的搅拌、成型车间内,定期喷淋,晒水抑尘;	
		5、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6、厂区内运输道路进行硬化,配备洒水车定期洒水抑尘,设置洗车	
		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减少运输扬尘的排放。	
		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	
		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	
	废水	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搅拌工序;搅拌工序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养护工序	依托现有
		   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在使用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员工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唱士	加强车间密闭性,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 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在车	☆C 7+1
噪声	间中的位置; 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	新建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和料渣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除尘器集尘灰和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沉淀	
用化应	池污泥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固体废	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布袋统一收集后,厂家回收;	新建
物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作为危险废物,暂存于危	
	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3、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备注
1	装饰	多孔砖	万块/年	2400	单块规格为 190*90*90mm 或 240*115*90mm,单块平均质量约 2.6kg,年产量为 6.24 万吨。
2	花型 砖	实心砖	万块/年	3000	单块规格为 240*115*53mm,单块平均质量约为 3.2kg,年产量约为 9.6 万吨。
3 浮雕装饰材料		万块/年	1000	单块规格为 390*190*190mm,单块质量约为 16kg, 年产量约为 16 万吨。	
		合计			产品年产量为31.84万吨,产品的含水率约为6%。

#### 4、项目原辅料、能源消耗情况

本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2-3 项目原辅料、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石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t/a	23944	外购,汽车运输,厂内堆存
2	石	屑	t/a	167606	外购,汽车运输,厂内堆存
3	水泥		t/a	56859	外购,专用罐车运输,储罐内储存
4	粉煤灰 机制砂 机油 液压油		t/a	3000	外购,专用罐车运输,储罐内储存
5			t/a	47887	外购,汽车运输,厂内堆存
6			t/a	0.36	外购,汽车运输,25kg/桶
7			t/a	0.17	外购,汽车运输 170kg/桶
8	能源	电	kW·h/a	90万	当地供电电网供给
9		水	m³/a	28533	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本项目部分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下表。

#### 表2-4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
粉煤灰	粉煤灰的主要组成为:SiO <sub>2</sub> 、Al <sub>2</sub> O <sub>3</sub> 、FeO、Fe <sub>2</sub> O <sub>3</sub> 、CaO、TiO <sub>2</sub> 等,颗粒呈多孔型蜂窝
	状组织,比表面积较大,具有较高的吸附活性,颗粒的粒径范围为 0.5~300 µm。并且
	珠壁具有多孔结构,孔隙率高达 50%—80%,有很强的吸水性。粉煤灰中不涉及危险
	物质。

#### 5、项目生产设备及设施

本项目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2-5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底料配料	配料机	/	台	1
2	底料搅拌	行星式搅拌机 (双卧轴式搅拌机)	JS1000	台	1
3		皮带输送机	/	台	1
4	面料配料	配料机	/	台	1
5	面料搅拌	行星式搅拌机 (双卧轴式搅拌机)	JS1000	台	1
6		皮带输送机	/	台	1
7	成型	成型机	ZN1200S	台	1
8		送板机	/	台	1
9		湿产品输送机	/	台	1
10		产品清扫机	/	台	1
11		叠板机	/	台	1
12		自动上板机	/	台	1
13		模具	/	套	4
14		纤维托板	1200x1150x30mm	套	2000
15	· 养护 ·	摆渡车	/	辆	1
16		母车轨道取电调整支架	/	套	1
17		新能源顶升式运输小车	/	辆	3
18		运输小车智能充电桩	48A-25V	套	3
19		控制系统	/	套	1
20	码垛	推砖码垛机	/	套	1
21	控制系统	集中控制系统	/	套	1
22		气动系统	/	套	1

23		水泥筒仓 8.5m		个	1
24	原料储存	粉煤灰筒仓	100T,高度为 8.5m	<b>\</b>	1
25		螺旋输送机	直径: Φ219mm	台	2
26		计量系统	/	套	2
27		粉罐配套件	/	套	2
28	) — 4A ) [	装载机	/	辆	2
29	运输设备	叉车	/	辆	5

注:项目设备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及淘汰使用的设备。

## 6、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北,租赁闲置土地,对厂区内原有厂房进行改造,同时新建厂房。厂区内共用两个车间,分别为搅拌、成型车间和养护车间,搅拌、成型车间内分区设置原料区、搅拌区、成型区、成品区,用于原料的临时储存、配料、搅拌、成型以及部分成品的临时储存;养护车间内分区设置养护窑、码垛区、成品区,用于产品的养护、码垛及部分成品的临时储存;办公区位于搅拌、成型车间的南侧;成品堆场位于厂区的东部。本项目分区明确,总平面布置较好地满足了工艺流程的顺畅性,体现了物料输送的便捷性,使物料在厂区内的输送简单化,方便了生产;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后,生产废气和设备运转噪声对办公生活区的影响均较小。

从外环境敏感目标保护来看,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厂区西北侧 30m 处的官庄村和厂区南侧 40m 处的东岭村,本项目生产车间集中在厂区中部,且各生产工序全部密闭在车间内,项目采取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基本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项目厂区布局根据生产工艺及设备情况布置,基本合理,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7。

#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 2 班制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第一班 6:00~14:00,第二班 14:00~22:00,年运行 4800h。

## 8、公用工程

#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环节主要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包括搅拌工序用水、养护工序用水、设备冲洗用水、车辆冲洗用水补水、洒水抑尘用水。

#### ①搅拌工序用水

本项目底料搅拌和面料搅拌过程中,原料均需要与水进行混合,搅拌完成的底料和面

料中含水率约为 6%,则搅拌工序用水量约为 19104m³/a,搅拌工序用水部分采用经沉淀池 沉淀后的上清液,其余使用自来水。

# ②养护工序用水

本项目养护工序在低位养护窑内进行,为保证产品质量,养护窑内配套有喷淋装置用于调节窑内湿度,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养护工序用水量约为9m³/d,年用水量为2700m³,全部使用自来水,养护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

# ③设备冲洗用水

本项目搅拌机、成型机、模具在每日生产完成后需使用自来水进行清洗,设备冲洗用水用水量为 3m³/d, 年用水量为 900m³,全部使用自来水。

# ④车辆冲洗用水补水

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年版),综合考虑运输车清洗情况,确定运输车冲洗用水量约为 50L/辆·次。项目全年原料和产品物料运输量合计约 61.7696 万吨,车辆运输规格为 20t/车,则项目运输车次为 30885 次/a。此计算,厂内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1545m³/a,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车辆冲洗过程中由于车辆携带会有约 20%的损耗,损耗量为 309m³/a,车辆冲洗水每日进行补充。

# ⑤洒水抑尘用水

本项目厂区道路和原料区需要定期进行洒水抑尘。洒水抑尘用水按照 2L/m²·d 进行核算,厂区道路和原料区面积约为 10000m², 洒水抑尘用水量为 20m³/d(6000m³/a), 洒水抑尘用水全部使用自来水,使用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

## ⑥员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 20 人,厂内不设食堂,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工业企业建筑生活用水定额,职工用水量按照 4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8m³/d; 每年按 300 个工作日计,生活用水量为 240m³/a,采用自来水。

# (2) 排水

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搅拌工序;搅拌工序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养护工序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在使用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 ①设备清洗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80%,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720m³/a,回用于搅拌工序。

# ②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的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80%,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240m³/a,则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192m³/a。

——损耗309

——疾病冲洗用水 1545
—— 损耗2700
—— 损耗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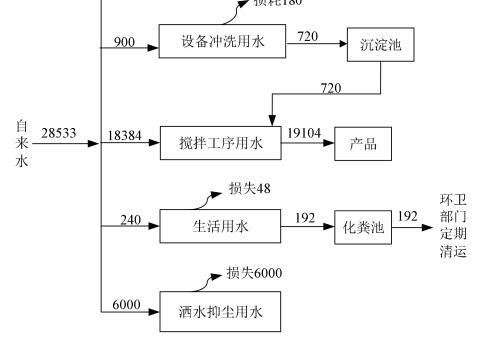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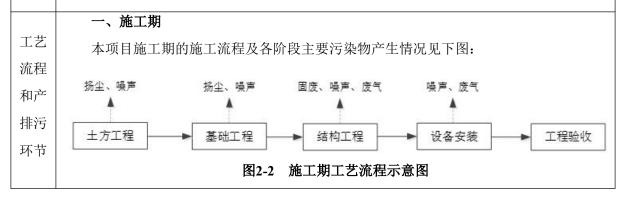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 (3) 供电

供电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年用电量约为90万kW·h/a。

# (4) 供热

本项目无生产用热,办公室采用电空调供暖,职工饮水采用电加热器。



## 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简述:

#### (1) 土方工程

建设项目土方工程主要为场地的清理、平整、填土和夯实。土方工程过程中产生扬尘和设备噪声。

#### (2) 基础工程

建设项目基础工程主要为建筑工人利用设备将该地块原有构筑物清理,会产生大量的 粉尘、建筑垃圾和噪声污染。粉尘和噪声只是对周围局部环境影响,从整个施工期来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 结构工程

建设项目结构工程主要为钻孔、灌注,现浇钢砼柱、梁,砖墙砌筑。该工段工期较长,主要污染物为搅拌机产生的噪声、尾气,搅拌砂浆时的砂浆水、碎砖和废砂等固废。

### (4) 设备安装

包括利用各种加工机械对装饰材料等进行加工安装,各类公辅设备、道路、污水雨水管网铺设等施工,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尾气,运输车辆的汽车尾气等。

# (5) 工程验收

工程结束后进行验收。

## 二、运营期:

本项目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的生产工艺完全相同,仅在底料配料和面料配料过程中原料的配比不同,成型工序中使用的模具不同,本次环评一并分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 1、原料进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需的石粉、石屑、机制砂等原料通过汽车运输至厂区,卸料到密闭车间内进行暂存,原料区内设置有喷淋抑尘装置,定期喷淋,洒水抑尘;水泥和粉煤灰采用专用罐车运输入厂,通过压缩空气泵打入筒仓内。

产污环节:本项目石粉、石屑、机制砂卸料过程中产生卸料粉尘 G1;水泥和粉煤灰采用专用罐车向筒仓上料过程中产生筒仓呼吸粉尘 G2。本项目原料区位于密闭的搅拌、成型车间内,车间内仅装载机和运输车辆运行引起的空气扰动,原料区内物料风蚀扬尘产生量较少,本次环评不再进行分析。

# 2、底料配料

石粉、石屑、机制砂通过装载机从原料区内运输至搅拌区,通过装载机铲斗投料到底料配料机的骨料仓内,骨料仓底部安装有计量装置,计量后的原料通过密闭传送带进入底料搅拌机待料仓内。

水泥和粉煤灰通过筒仓底部的螺旋输送机管道输送到计量系统,计量后进入底料搅拌机待料仓内。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外加剂。

产污环节:装载机料斗投料过程中产生投料粉尘 G3;配料机骨料仓内原料落料到传送带上产生落料粉尘 G4;石粉、石屑、机制砂、水泥和粉煤灰等原料进入搅拌机待料仓过程中,待料仓呼吸口产生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5;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 3、底料搅拌

水通过计量泵计量后进入底料搅拌机,加水过程中底料搅拌机待料仓内的石粉、石屑、机制砂、水泥、粉煤灰通过密闭管道进入底料搅拌机的搅拌仓内。底料搅拌机密闭搅拌, 无粉尘逸散。

**产污环节:** 底料搅拌机密闭搅拌,无粉尘逸散;搅拌机搅拌仓和待料仓存在密闭连接管道,待料仓下料到搅拌仓过程中,两仓内气压平衡,保证物料下料通畅;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 4、面料配料

水泥和粉煤灰通过筒仓底部的螺旋输送机管道输送到计量系统,计量后进入面料搅拌 机待料仓内。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外加剂。

**产污环节:** 水泥和粉煤灰进入搅拌机待料仓过程中,待料仓呼吸口产生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6; 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 5、面料搅拌

水通过计量泵计量后进入面料搅拌机,加水过程中面料搅拌机待料仓内的水泥和粉煤灰通过密闭管道进入面料搅拌机的搅拌仓内。面料搅拌机密闭搅拌,无粉尘逸散。

产污环节:面料搅拌机密闭搅拌,无粉尘逸散;搅拌机搅拌仓和待料仓存在连接管道, 待料仓下料到搅拌仓过程中,两仓内气压平衡,保证物料下料通畅;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 6、成型

底料搅拌机搅拌完成的底料和面料搅拌机搅拌完成的面料通过各自的皮带传送机分别送入成型机的底料仓和面料仓。

成型机通过电脑自动控制布料,根据使用的模板不同生产不同类型的水泥制品。底料在成型机内经过一定的挤压、抛压、振动等方式形成具有一定强度和外观的砌块,面料覆盖在底料之上,使砌块更加美观并且对底料形成保护。

成型机加工成型的砌块下料到上,通过湿产品输送机输送至的叠板机处。输送过程中经过产品清扫机,清扫机清除砌块的毛边,对表面进行清理,生产过程中毛边产生量较少,清扫过程有少量粉尘产生,本次环评不再进行定量分析。叠板机将装有砌块的纤维托板进行垛叠,使用叉车将垛叠后的纤维托板转移至摆渡车或运输小车上。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

使用脱模剂。

养护工序结束后把砌块和纤维托板上脱离,脱离后的纤维托板通过摆渡车或运输小车运输至自动上板机处,纤维托板自动输送到成型机的托板仓内,然后通过送板机输送到砌块成型的振动台处,接收砌块。生产过程中模具需每日进行清理,去除表面料渣。

**产污环节:** 成型过程中产生不合格品 S1; 产品清扫机清理过程中产生料渣 S2; 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 7、养护

摆渡车和运输小车通过固定轨道将成型机加工完成的砌块运输到低位养护窑内,砌块 在低位养护窑内进行常温养护,自然风干,养护时间较短,养护完成后转移至成品区,养 护期间通过养护窑内的喷淋装置控制湿度,喷淋装置夜间不运行。砌块养护完成后与纤维 托板进行分离,分离后的纤维托板通过摆渡车或运输小车运输至自动上板机处。

**产污环节:** 养护过程中产生不合格品 S3; 过摆渡车和运输小车运行过程中产生噪声 N。 8、码垛

养护后的砌块通过推砖码垛机系统进行码垛,码垛完成后的砌块通过叉车运输到成品 区进行暂存。

产污环节: 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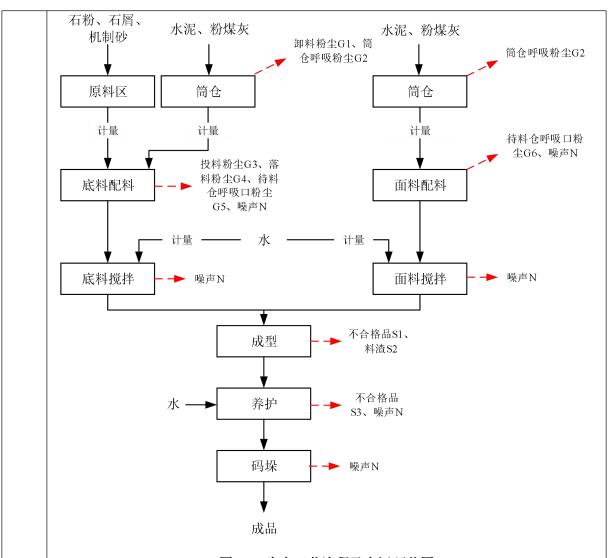


图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2-6 项目产污节点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卸料粉尘 G1		采用密闭车间,内部设置喷淋抑尘装置,对原 料区内定期洒水抑尘		
	筒仓呼吸粉尘 G2		经筒仓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	投料粉尘 G3	颗粒物	集气系统+布袋除尘器 TA001+15m 高排气筒		
气	落料粉尘 G4	19X1 ± 1/2	DA001		
	│ │ 特料仓呼吸口粉尘 G5、G6		集气系统+布袋除尘器 TA002+15m 高排气筒		
	刊作品,次日彻至 057 00		DA002		
	运输扬尘 G7		厂区内运输道路进行硬化,配备洒水车定期洒		

					水抑尘,设置洗车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
		车辆冲洗废水 W1		SS	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车辆冲洗
	废		设备冲洗用水 W2	SS	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搅拌工序
	水		员工生活污水 W3	COD、氨氮	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成型	不合格品 S1、S3	混凝土	
		工序	料渣 S2	混凝土	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废气	除尘器集尘灰 S4	粉尘	统一收集,回用于生产
		处理	废布袋 S4	废布袋	统一收集,厂家回收
		废水			<i>(*)</i>
	固	处理	沉淀池污泥 S6	污泥	统一收集,回用于生产
	废	办公	de Tela og	果皮、纸屑	
		生活	生活垃圾 S7	等	统一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机油 S8		
		设备	废机油桶 S9	(京文) (May 2)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
		维护	废液压油 S10	废矿物油	位处理
			废液压油桶 S11		

与目关原环污问项有的有境染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闲置土地,对厂区内原有空厂房进行改造,新建厂房。原有厂房为空厂房,不存在遗留的污染物,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状

X

域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环境空气

本次环评 $SO_2$ 、 $NO_2$ 、 $PM_{2.5}$ 、 $PM_{10}$ 、CO、 $O_3$ 浓度引用《枣庄市环境质量报告》(2023年简本)中监测数据。空气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3-1 薛城区2023年环境空气监测统计结果(年均值)单位: µg/m³, COmg/m³

ı							
	项目	$SO_2$	$NO_2$	$PM_{10}$	PM <sub>2.5</sub>	CO-95per	O <sub>3</sub> -8H-90per
	监测结果	11	32	77	42	1.1	184
	标准值	60	40	70	35	4	160
	是否超标	不超标	不超标	超标	超标	不超标	不超标

由上表可知,薛城区2023年环境空气中 $SO_2$ 、 $NO_2$ 、CO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限值, $PM_{10}$ 、 $PM_{2.5}$ 、 $O_3$ 超过限值,属于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与区域内建筑扬尘、汽车尾气、北方气候干燥易起扬尘有关,另外区域内工业污染源密集排放也是超标的重要因素之一。

# 改善措施:

为进一步改善当地环境质量,枣庄市政府制定了《枣庄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根据该规划,当地将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以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为主线,加快补齐臭氧治理短板,强化多污染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协同开展PM<sub>2.5</sub>和O<sub>3</sub>污染防治,在夏季以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为主,重点监管氮氧化物、甲苯、二甲苯等PM<sub>2.5</sub>和O<sub>3</sub>前体物排放;在秋冬季以移动源、燃煤污染管控为主,重点监管不利扩散条件下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氨排放。优化重污染天气应对体系,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动态更新应急减排清单,组织企业制定"一厂一策"减排方案。实施重点行业NOx等污染物深度治理,积极开展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玻璃、陶瓷、铸造、铁合金等行业污染深度治理。推进扬尘精细化管控,全面加强各类施工工地、道路、工业企业料场堆场、露天矿山和港口码头扬尘精细化管控。

#### 2、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属于薛城大沙河,薛城大沙河全长46km,在枣庄市境内河长40.6km,根据《枣庄市环境质量报告》(2023年简本)薛城大沙河十字河大桥监测断面监测指标年均值均达到III类水质标准限值,且全年未出现超标情况。薛城大沙河十字河大桥断面水质较好,地表水水质比较稳定。

## 3、声环境

根据《枣庄市环境质量报告》(2023年简本),薛城区将建成区按 1000×1000m 划分

26个网格,监测面积为 26km², 薛城区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年平均值为 53.7 分贝、夜间年平均值为 44.7 分贝, 昼间、夜间年平均等效声级均为"较好"等级。因项目周边多为村庄, 综合考虑该区域噪声从严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厂区西北侧 30m 处的官庄村和厂区南侧 40m 处的东岭村,敏感目标处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

2024年09月21日,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临沂清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对 声环境保护目标处的昼间噪声进行了监测。

 序号
 监测点位
 敏感点距厂界距离
 监测结果 dB(A)

 1
 官庄村
 30m
 53.2

 2
 东岭村
 40m
 52.9

表 3-2 敏感目标噪声监测情况

由上表可知,项目敏感目标昼间声环境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A))。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周围区域属于已开发区域,为人工生态系统,无需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建成后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对危废间、化粪池、沉淀池等进行重点防渗,对生产 车间和一般固废暂存区进行一般防渗、办公区和公共区域进行地面硬化。在采取本环评提出 的防渗措施后,项目基本不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因此,可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 6、辐射环境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珍稀动植物保护物种等。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3,项目周边关系影像图见附图 6。

表3-3 项目周边主要敏感目标

١					
	\U +5 <del>**</del> = U	/U +5 U +C	相对项	目边界(m)	
	保护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del>【</del> 保护级别
		官庄村	NW	30	
;	大气环境	东岭村	S	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北陈郝村	SW	420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声环境	官庄村	NW	30	《声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保护目

标

-	-
岁	九 K
华	勿
扌	F
方	攵
扌	空
#	il
杉	示

准

排放

污

		东岭村	S	40	(GB3096-2008) 2 类标准		
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 《地下水质量标》							
	地下水环境	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GB/T14848-2017) III类					
	生态环境	上项目租赁现有闲置厂区进行建设,项目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1、废气

## 施工期:

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 运营期:

**有组织**: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 18)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 3.5kg/h);

**无组织**: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 18)表 3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水泥行业的要求(颗粒物: 0.5mg/m³)。

速率限值 排气筒高 浓度限值 排放方 时期 污染物 执行标准 式 度 (m)  $(mg/m^3)$ (kg/h) 施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颗粒物 / 无组织 1.0 期 (GB16297-1996)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有组织 标准》(DB37/2373-2018); 颗粒物 15 10 3.5 运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排放 期 (GB16297-1996) 无组织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颗粒物 0.5

表3-4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废水: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搅拌工序;搅拌工序用全部进入产品;养护工序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在使用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标准》(DB37/2373-2018)

- **3、噪声:** 施工期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GB12523-2011)规定的要求(昼间≤70dB(A)、夜间≤55dB(A))。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
  - 4、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暂存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

施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自建厂房,施工期主要包括工程红线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地面挖掘、场地平整、修筑 道路、土建施工、设备安装和管网的布设等活动。在项目建设期间,各项施工活动不可避免地 将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破坏和产生影响,而且以粉尘和施工噪声为明显。以下将对这些污染及 其环境影响加以分析,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

# 1、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和防治对策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大气污染物主要有:

(1) 废气施工过程中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驱动设备(如柴油机等)和运输及施工车辆所排放的废气,此外还有施工队伍因生活使用燃料而排放的废气等。

本工程采用的各类机械、机动车辆、运输车辆要求选择达到相应国家标准的车辆和设备, 其尾气排放中的主要污染物 CO、NO<sub>2</sub>等对沿线环境的影响很小。

机动车辆和施工机械运行过程中所排放的尾气是流动污染源。施工中将会有各种工程及运输用车来往于施工现场,主要有运输卡车、翻斗车、挖掘机、铲车等。一般燃汽油和柴油卡车排放的尾气中颗粒物、CO、NOx等有害物质排放量见下表。

燃料 颗粒物 单位 HC CO NOx 燃汽油 1.23 0.56 5.94 5.26 g/km 77.8 61.8 161 452

表4-1 汽车排气中有害物排放量

考虑汽车尾气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且项目方选用低能耗、低污染排放的施工机械和车辆,对于废气排放超标的车辆,安装尾气净化装置,加强机械和车辆的管理和维护等措施,故可以认为其环境影响比较小,可以接受,对其影响不再予以考虑。

- (2) 粉尘和扬尘本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 粉尘污染主要来源于:
- ①土方的挖掘、堆放、清运、土方回填和场地平整等过程产生的粉尘;
- ②建筑材料如水泥、白灰、砂子等在其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因风力作用而产生的 扬尘污染;
  - ③搅拌车辆和运输车辆往来将造成地面扬尘;
  - ④施工垃圾在其堆放和清运过程中将产生扬尘。

上述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及扬尘将会造成周围大气环境污染,其中又以粉尘的危害较为严重。

据有关调查显示,施工工地的粉尘(扬尘)部分是由运输车辆的行驶产生,约占扬尘总量的

60%, 在完全干燥情况下, 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_{p} = 0.123 \left(\frac{V}{5}\right) \left(\frac{W}{6.8}\right)^{0.85} \left(\frac{P}{0.5}\right)^{0.72}$$

式中: Qp: 汽车行驶时的扬尘, kg/km·辆;

V: 汽车速度, km/h;

W: 汽车载重量, 吨;

P: 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sup>2</sup>;

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产生的扬尘量见下表。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则扬尘量越大。

 $0.1 (kg/m^2)$  $0.3~(kg/m^2)$  $0.2 (kg/m^2)$  $0.4 \text{ (kg/m}^2)$  $1.0 (kg/m^2)$  $0.5 (kg/m^2)$ 车速 0.0283 0.0476 0.0947 5 (km/h) 0.0646 0.0801 0.1593 10 (km/h) 0.0566 0.0953 0.1291 0.1602 0.1894 0.3186 15 (km/h) 0.0850 0.1429 0.1937 0.2403 0.2841 0.4778 20 (km/h) 0.1133 0.1905 0.2583 0.3204 0.3788 0.6371

表4-2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时的汽车扬尘 单位: kg/辆·公里

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次,可使扬尘减少 70% 左右,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清洁,同时适当 洒水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施工扬尘的另一种情况是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由于施工需要,一些建材需露 天堆放,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人工开挖、堆放,在气候干燥又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 其扬尘量可按堆场起尘的经验公式计算:

$$Q=2.1 (V_{50}-V_0)^{3}e^{-1.023W}$$

式中: Q--起尘量, kg/吨·年;

V<sub>50</sub>--距地面 50 米出风速, m/s;

V<sub>0</sub>--起尘风速, m/s;

W--尘粒含水率,%。

由此可见,这类扬尘的主要特点是与风速和尘粒含水率有关,因此,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和保证一定的含水率是抑制这类扬尘的有效手段。

施工期间产生的粉尘(扬尘)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大。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2.0m/s时,建筑工地内TSP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2~2.5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在其下风向可达150m,影响范围内

TSP 浓度平均值可达 0.49mg/m³(相当于空气质量标准的 1.6 倍)。当有围栏时,在同等条件 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40%。当风速大于 5m/s 时,施工现场及其下风向部分区域 TSP 浓度将 超过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三级标准,而且随着风速的增大,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 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

由于本工程面较小,且当地的大气扩散条件较好,这在一定程度上可减轻扬尘的影响。但 仍需采取合理可行的控制措施,尽量减轻其污染程度,缩小其影响范围。根据《山东省扬尘污 染综合整治方案》《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本项目主要措施如下:

表4-3 《山东省扬尘污染综合整治方案》要求采取的防尘措施

文件要求	建设单位应采取措施
建筑施工工地全面落实工地周边围挡、产尘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项措施"	建设单位建设过程中全面落实"六项措施"
拆除工地必须湿法作业。城市建成区内施工现场禁止现场 搅拌混凝土、现场配制砂浆;高层建筑施工单位应当采用 容器或者搭设专用封闭式垃圾道方式清运施工垃圾,禁止 高空抛撒施工垃圾。	从事场地开挖清理等施工作业时,采取边洒水 边施工等防止扬尘污染的作业方式,抑制扬尘 飞散。拆除工地采取湿法作业。
各类土石方开挖施工,必须采取有效抑尘措施,确保不产 生扬尘污染。	土方应当集中堆放并采取覆盖或者固化等措 施。
运输渣土、土方、砂石、垃圾、灰浆、煤炭等散 装、流体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密闭措施,按照 规定安装卫星定位装置,并按照规定的路线、时间行驶,在运输过程中不得遗撒、泄漏物料,对不符合要求上路行驶的,依法依规严厉查处。	施工现场运输应当采用密闭式运输车辆,不得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应低速行驶,减少扬尘量;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土层夯实后,面层材料可用混凝土、沥青或细石;材料存放区、大模板存放区等场地必须平整夯实,面层材料可用混凝土或细石。
工业企业堆场料场,应按照"空中防扬散、地面防 流失、底下防渗漏"的标准控制扬尘污染,安装在线监测设施,路面硬化,采用防风抑尘网或者封闭料场(仓、棚、库),并采取喷淋等抑尘措施。	施工单位对易产生扬尘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密 闭存放或进行严密遮盖,使用过程中应采取有 效措施防止扬尘。
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按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应急减排措施。 <b>表4-4 《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b>	应避免在大风天气进行场地开挖,在政府发出 重污染天气预警时,严禁进行场地开挖等可能 产生扬尘的施工作业。

## 《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官埋办法》要求米取的防尘措施

文件要求	建设单位应采取措施
第八条: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承发包合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中,需明确规

同,应当明确施工单位的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将 定施工单位施工期间应采取的环保措施: 噪声防治、扬 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列入工程预算。 尘防治以及废水治理措施。 (1)石子、沙等细粒散装原料置于原料棚中用篷布遮盖, 定时洒水,不露天存放; 第十一条: 建立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制, 采取遮盖、 (2)施工场区内制定定时洒水制度,配备专用洒水设备, 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绿化等防尘措施,施 指定专人负责: 工工地内车行道路采取硬化等降尘措施,裸露地 (3)施工场地内施工道路进行硬化,出入口要增设专人清 面应当铺设礁渣、细石或者其他功能相当的材料, 扫,指定专人负责并经常性地洒水,保持清洁; 或者采取覆盖防尘布或者防尘网等措施, 保持施 (4)施工垃圾使用专用的密闭垃圾桶或采用容器吊送,严 工场所和周围环境的清洁。禁止工程施工单位从 禁高空抛洒; 施工垃圾及时清运, 清扫前, 适当洒水抑 高处向下倾倒或者抛洒各类散装物料和建筑垃 尘; 圾。 (5)根据项目建设范围建 3m 高的防护墙,以降低扬尘的 扩散; (1)运输砂石、渣土、土方、垃圾等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 篷盖、密闭、适当洒水抑尘等措施, 防止在运输过程中 因物料遗撒或者泄漏而产生扬尘污染。 第十三条: 在城镇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保持 (2)合理安排运输路线,施工车辆尽量避开周围敏感目 车容整洁,不得带泥带灰上路。运输砂石、渣土、 土方、垃圾等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篷盖、密闭等 (3)规定运输道路、运输时间。运输车辆要完好、装卸不 措施,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因物料遗撒 或者泄漏而 宜过满、对易起尘物料加盖篷布、控制车速、采取措施 产生扬尘污染。 避免车辆带泥现象;避免在行车高峰时运输,建设单位 应与运输部门共同做好驾驶员的职业道德教育,按规定 路线运输,并不定期地检查执行计划情况。 第十四条码头、堆场、露天仓库的物料堆存应当 遵守下列防尘规定: (一)堆场的场坪、路面应当进行硬化处理,并保持 路面整洁; (二)堆场周边应当配备高于堆存物料的围挡、防风 (1)项目原料堆场一律不露天存放; 抑尘网等设施; 大型堆场应当配置车辆清洗专用 (2)项目周围设 3m 高挡风墙; 堆场物料采取密目防尘网 或草苫覆盖: (3)原料堆场、仓库地面均硬化。 (三)对堆场物料应当根据物料类别采取相应的覆 盖、喷淋和围挡等防风抑尘措施; (四)露天装卸物料应当采取洒水、喷淋等抑尘措 施;密闭输送物料应当在装料、卸料处配备吸尘、 喷淋等防尘设施。 (1)限制施工区内运输车辆的速度,将卡车在施工场地的 其他 车速减少到 10km/h, 其他区域减少至 30km/h;

(2)开挖作业尽量避开大风天气作业,以减轻扬尘的飞扬;

(3)根据主导风向、周围居民区和工地的相对位置,对施工现场合理布局,施工原料、建材堆场等应尽量选择在远离居民区设置。

(4)建设单位应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严格落实各项防 尘治理措施,将施工期扬尘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 响降至最低。

# 2、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和防治对策

施工过程可分为土方、基础、结构和安装 4 个阶段。这 4 个阶段所占施工时间比例不同,采用的施工机械不同,噪声污染程度不同,各阶段有其独特的噪声特性。

# (1) 土方工程阶段

土方工程阶段的主要噪声源是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以及各种运输车辆。这类施工机械绝大部分是移动性声源,有些声源如各种运输车辆移动范围较大,有些声源如推土机、挖掘机等虽然是移动性声源,但位移区域较小。几种声源的声级值范围在95~100dB(A),均无明显的指向性。

#### (2) 基础施工阶段

基础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源是吊车等。这些噪声源基本上都是一些固定声源。

#### (3) 结构施工阶段

结构施工阶段是建筑施工中周期最长的阶段,使用的设备品种较多,主要声源有电锯、钢筋对焊机等; 声功率级范围在 95~100dB(A)。

(4) 安装阶段的噪声设备主要有塔吊、切割机等, 其声功率级基本上介于 80~100dB(A)。 各阶段施工设备的噪声源强见下表。

施工阶段	主要噪声源	声功率级 dB(A)
土方工程阶段	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以及各种运输车辆	100~110
基础施工阶段	吊车等	110~130
结构施工阶段	电锯、钢筋对焊机等	95~110
安装阶段	塔吊、切割机等	85~95

表4-5 施工各阶段主要噪声源强表

本报告选用环评导则推荐的噪声影响预测模式对施工期噪声影响进行预测。噪声从声源传播到受声点,因受传播距离、空气吸收与屏障等因素的影响,会使其产生衰减。因此,噪声预测方法采用考虑距离衰减、空气吸收衰减和声屏障衰减作用的模式,其预测模式如下:

$$L_{pi} = L_0 - 20\lg(\frac{r}{r_0}) - a(r - r_0) - A$$

式中: a-衰减常数 dB(A);

r-离声源的距离(m);

A-声屏障作用引起的衰减量 dB(A);

 $r_0$ -参考位置;  $L_0$ -离声源距离  $r_0$ 米处的声压级 dB(A)。

模式中衰减系数 a 是与频率,温度、湿度有关的参数。由于本工程区域年均气温 15.2℃, 年均相对湿度 80%,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频率一般属于中低频率,因此本评价取 a=0.0029。

多个噪声源叠加后的总压声压级,按下式计算:

$$L_{p_i} = 10 \lg (\sum_{i=1}^{n} 10^{0.1 L_{p_i}})$$

式中: n-声源总数; Lpi-对于某点总的声压级。

将每种设备的噪声值分别代入上述两式进行计算,施工现场施工时具体有多少台设备同时运转,现在很难预测,现分四个阶段来进行预测。分别为土石方阶段,使用的设备有挖土机、推土机、装载机以及各种运输车辆;基础施工阶段使用吊车等;结构施工阶段,使用的设备有电锯、钢筋对焊机等;安装阶段使用的设备有塔吊、切割机等,将所产生的噪声叠加后预测对某个距离的总声压级,计算结果见下表。

距离(m)		5	10	20	50	100	200	500	1000
	推土机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挖掘机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土石方	载重车	89	83	77	69	63	57	49	43
	运输车辆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基础	吊车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电锯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结构	钢筋对焊机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切割机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安装	塔吊	90	84	78	70	64	58	50	44

表4-6 在不同距离的噪声预测值 单位: dB(A)

据表 4-5 和表 4-6 的预测结果分析,在未采取噪声防治措施的条件下,设备噪声昼间影响范围在 100m 之内,夜间影响范围在 500m 之内。因此,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上述机械作业时间,夜间不得施工。

为了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 (1)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严禁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
- (2) 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如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 声低的施工方法。
  - (3) 施工机械尽量放置于对厂界外造成影响小的地点,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掩蔽物。
- (4)施工过程中各种运输车辆的运行,还将会引起公路沿线噪声级的增加。因此,应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尽量压缩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采取了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后,可将施工期对环境的噪声污染降至小。

# 3、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和防治对策

施工期废水分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

- (1)施工废水:主要是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洗涤用水和施工现场清洗、建 材清洗、混凝土养护和设备水压试验等产生的废水,这部分废水含有一定量的油污和泥沙。油 污消解时间长,且有一定的渗透能力,对附近水体及土壤会造成污染,必须加强管理。
- (2) 生活污水: 主要是由于施工队伍的生活活动造成的,生活污水含有大量的细菌和病原体。

上述废水水量不大,但如果不经过处理或处理不当,会危害环境,所以施工期废水不能随意直排。生产废水收集后送至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施工期可采取以下水污染防治对策:

- (1) 在施工期间必须制定严格的施工制度,该制度必须对施工人员提出严格要求,并加以严格监督。要对工人宣传保护环境的重要性,要求他们自觉遵守制定的规章制度,做到人人自觉保护环境。
  - (2) 施工期,排污工程不健全,应尽量减少物料流失、散落和溢流现象。
- (3)对于施工人员的吃饭、洗漱、洗衣、洗澡及废弃物抛弃地点必须统一安排。禁止向项目区域外倾倒废弃物,包括生产和生活废水、生产和生活垃圾等。
- (4)为了便于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的收集管理,要求在施工期间建立临时污水收集装置及污水管网。
- (5)在实际施工中,应在地表径流流出场地处建立沉砂池,让生产废水在沉淀池内经充分沉淀后再排放,以减少地表径流中的泥沙含量;在工区内修建沉淀池,并投放沉淀剂,沉淀池内淤泥定期清理,运往碴场堆放。
- (6) 在施工过程中还应加强对机械设备的检修,以防止设备漏油现象的发生;施工机械设备的维修应在专业厂家进行。

4、施工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和防治对策

建设项目施工期间固体废物分两类,一类为建筑垃圾,另一类为生活垃圾。施工期生活垃 圾主要为有机废物,包括剩饭菜、粪便等,这类固体废物的污染物含量较高,如不对其采取有 效的处理措施,任其在施工现场随意堆放,则可能造成这些废物的腐烂,滋生蚊、蝇、鼠、虫 等,散发臭气,影响景观和局域大气环境,同时其含有 BODs、CODc; 和大肠杆菌等污染物还 可能对项目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严重的会诱发各种传染病,影响施工人员的身体健康。因 此,施工过程中采取生活垃圾定点堆放、及时收集到指定的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等 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施工期的建筑垃圾以无机废物为主,主要包括施工中的下脚料,如废弃的堆土、砖瓦等, 同时还包括少量的有机垃圾,主要是各种包装材料,包括废旧塑料、泡沫等。这些废弃物基本 上不溶解、不腐烂变质,如处理不当,会影响景观和周围环境的质量。对于这些废物,应集中 处理,分类收集并尽可能地回收再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则应及时清理出施工现场。

施工期固体废物的另一环境影响也是伴随着水土流失的发生而发生的。如果施工期生活垃 圾、建筑垃圾处理不当,暴雨过后形成地表径流的同时必然携带大量垃圾,这些携带物随雨水 汇集到周边地区,对周边水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污染。生活垃圾按 1kg/d 人计,施工高峰期按 80个工人计,生活垃圾日产生量为80kg/d,要收集到指定的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5、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小结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将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不良影响。其中大气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扬 尘所产生的粉尘污染,水环境影响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声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设备所 产生的噪声污染, 固废环境影响主要为建筑垃圾。

施工方应合理制订施工计划,加强施工管理,并采取必要的污染防治措施。当施工方严格 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能将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降至小。施工完毕后,上述影响将随之消除。

#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污染源强核算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主要为石屑、石粉和机制砂进厂产生的卸料粉尘 G1, 水泥和粉煤 灰通过专用罐车上料到筒仓过程中产生的筒仓呼吸粉尘 G2, 装载机向配料机投料过程中产生 的投料粉尘 G3, 配料机骨料仓内物料落料到传送带上产生的落料粉尘 G4, 物料进入待料仓产 生的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5、G6, 车辆运输产生的运输扬尘。

#### 有组织废气:

# (1) 投料粉尘 G3 和落料粉尘 G4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装载机将石屑、石粉和机制砂投料到配料机的骨料仓内,过程中产生投 料粉尘 G3, 骨料仓底部的计量装置将计量后的物料落料到传送带上, 过程中产生落料粉尘 G4。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施

本项目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版)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见下表。

表 4-7 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 称	规模 等级	污染物指 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混凝土制品	水泥、砂子、	物料输	所有	颗粒物	千克/吨-产品	0.12
		石子等	送储存	规模	枞似初	一人/世七-/一日	

本项目投料工序中仅进行石屑、石粉和机制砂的投料,水泥和粉煤灰不通过装载机进行投料,因此保守考虑,本次环评利用石屑、石粉和机制砂年用量进行核算,石屑、石粉和机制砂年用量为239437t/a,则投料粉尘G3和落料粉尘G4的产生量为28.733t/a。

本项目在装载机投料处设置三面围挡的集气装置,在骨料仓下料口处设置集气管,产生的投料粉尘 G3 和落料粉尘 G4 经集气系统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 TA001 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进行排放。

布袋除尘器 TA001 配套风机风量设置情况见下表。

表 4-8 布袋除尘器 TA001 配套风机风量设置情况一览表

产污工序	收集措 施	设备参数	数量(个)	风速 (m/s)	理论风量 (m³/h)	设计风量 (m³/h)
投料粉尘 G3	集气罩	2.4m*0.8m	3	0.5	10368	
落料粉尘 G4	集气管	配套风量 1000m³/h	1	/	1000	12000

由上表可知,布袋除尘器 TA001 配套的风机的设置风量为 12000m³/h。

本项目投料工序和落料工序年运行时间为 900h,投料粉尘 G3 和落料粉尘 G4 的废气收集效率按 95%计,布袋除尘器 TA001 的处理效率参考 "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末端治理技术平均去除效率 99.7%"计算,则本项目排气筒 DA001 中颗粒物的排放量为 0.082t/a、排放速率为 0.091kg/h、排放浓度为 7.5 8mg/m³,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 3.5kg/h)。投料粉尘 G3 和落料粉尘 G4 中未收集的粉尘量为 1.437t/a。

# (2) 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5、G6

本项目物料进入搅拌机待料仓过程中,待料仓呼吸口产生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5、G6, 搅拌机搅拌仓和待料仓存在密闭连接管道,待料仓下料到搅拌仓过程中,两仓内气压平衡,保证物料下料通畅。

本项目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版)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见下表。

表 4-9 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 称	规模 等级	汚染物指 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混凝土制品	水泥、砂子、 石子等	物料输 送储存	所有 规模	颗粒物	千克/吨-产品	0.12

本项目产品年产量为318400t,则待料仓呼吸口粉尘G5、G6的产生量为38.208t/a。

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5、G6 在搅拌机待料仓呼吸口处通过管道进行收集,收集后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 TA002 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2 进行排放。

本项目物料向待料仓工序年运行时间为 900h, 布袋除尘器 TA002 配套的风机风量为 1500 0m³/h, 待料仓呼吸口粉尘 G5、G6 的废气收集效率按 100%计, 布袋除尘器 TA002 的处理效率 参考 "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 表""末端治理技术平均去除效率 99.7%"计算,则本项目排气筒 DA002 中颗粒物的排放量为 0.115t/a、排放速率为 0.127kg/h、排放浓度为 8.49mg/m³,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 3.5kg/h)。

# 无组织废气:

## (1) 未收集废气

本项目投料粉尘 G3 和落料粉尘 G4 中未收集的粉尘量为 1.437t/a, 本项目使用密闭车间, 大颗粒在车间内自然沉降,且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可减少 95%的粉尘排放量,则本项目未收集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75t/a, 无组织排放速率为 0.08kg/h。

# (2) 卸料粉尘 G1

本项目石屑、石粉和机制砂通过汽车运输到厂区内密闭车间内进行卸料,原料在原料区内 临时储存,卸料过程中产生卸料粉尘。本项目采用封闭式出料库,生产过程中车间密闭,车间 内仅装载机和运输车辆运行引起的空气扰动,原料区内物料风蚀扬尘产生量较少,本次环评不 再进行定量分析。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版)工业源产排污方法和技术手册附表 2,工业源固体物料堆场颗粒物核算系数手册,工业企业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包括装卸场尘和风蚀场尘,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如下:

$$P = ZC_v + FC_v = \{N_c \times D \times (a/b) + 2 \times E_f \times S\} \times 10^{-3}$$

式中: P 指颗粒物产生量(单位: 吨);

ZC<sub>v</sub>指装卸扬尘产生量(单位:吨);

FCv指风蚀扬尘产生量(单位:吨);

Nc 指年物料运载车次(单位:车);

D 指单车平均运载量(单位:吨/车);

(a/b) 指装卸扬尘概化系数(单位: 千克/吨), a 指各省风速概化系数, 见附录 1,

b 指物料含水率概化系数, 见附录 2;

E<sub>f</sub>指堆场风蚀扬尘概化系数, 见附录 3 (单位: 千克/平方米);

S 指堆场占地面积(单位: 平方米)。

本项目单车运输量 D 为 20 吨/车, 年物料运载车次 Nc 为 11972 车, a 取 0.0014, b 取 0.00 84, 本次环评不再分析风蚀扬尘,  $E_f$  为 0。

由上述公式计算得,卸料粉尘产生量为39.906t/a。

本项目使用密闭车间,大颗粒在车间内自然沉降,且定期进行洒水抑尘,可减少95%的粉尘排放量,则本项目卸料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1.995t/a,卸料时间为2400h,无组织排放速率为0.831kg/h。

## (3) 筒仓呼吸粉尘 G2

本项目设置有1个水泥筒仓和1个粉煤灰筒仓,均为单个储量为100t的密封圆筒料仓,水泥和粉煤灰由专用罐车运至厂区,用管道连接罐车出口和仓底部上料口,通过气流将风量灌入筒仓中,本项目各筒仓顶部呼吸口连接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经仓顶呼吸口排放,粉尘收集效率按100%计算,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参考"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3022 砼结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末端治理技术平均去除效率99.7%"计算。

本项目水泥用量为 56859t/a、粉煤灰用量为 3000t/a, 粉尘产生量参考《环境影响评价实用技术指南》(李爱贞主编)中推荐的经验系数进行估算,按原料用量的 0.1%进行计算,则水泥筒仓配套筒仓仓顶粉尘产生量为 5.686t/a, 粉煤灰筒仓配套筒仓仓顶粉尘产生量为 0.3t/a。

本项目采用气力运输,正常粉料罐车卸料速度一般为每分种 1 吨左右。由此计算,本项目 水泥筒仓年卸料时间约为 950h,排放速率为 0.018kg/h,排放量为 0.017t/a;粉煤灰筒仓年卸料 时间约为 50h, 排放速率为 0.018kg/h, 排放量为 0.001t/a。

综上, 筒仓呼吸粉尘排放量为 0.018t/a。

# (4) 运输扬尘

运输过程产生粉尘的强度与路面种类、气候干湿以及汽车行驶速度等因素有关。运输车辆的扬尘采用如下经验公式计算:

$$Q_{p} = 0.123 \left(\frac{V}{5}\right) \left(\frac{W}{6.8}\right)^{0.85} \left(\frac{P}{0.5}\right)^{0.72}$$

$$Q_{p}^{'} = Q_{p} \bullet L \bullet Q / W$$

式中: Qp: 汽车行驶时的扬尘, kg/km • 辆;

V: 汽车速度, km/h:

W: 汽车载重量, 吨:

P: 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²;

Q'p: 运输途中起尘量, kg/a;

L:运输距离,场内运输距离取 0.5km;

Q: 运输量, 61.7696 万 t/a。

本项目厂区内道路进行硬化,行车速度不大于 20km/h,本次计算按照 20km/h 进行计算; 汽车载重量为 20t; 道路表面粉尘量以 0.2kg/m² 计。

由上式计算得, Qp为 0.235kg/km·辆, Q'p为 3.629t/a。

项目设置车辆清洗装置,地面硬化,保持地面清洁并定期洒水降尘;厂区及道路运输沿线限制车速。企业对车辆行驶的路面每天洒水3~5次,并设置车辆清洗平台,对车辆轮胎进行清洗,可使扬尘减少80%左右,由此计算项目汽车运输扬尘无组织排放量0.726t/a,无组织排放速率为0.151kg/h。

综上,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2.814t/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模式中的 AERSCREEN 估算模式进行估算,厂界外粉尘最大落地浓度<0.5mg/m³,能够满足山东省地方标准《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水泥行业标准要求(无组织颗粒物 0.5mg/m³)。

为减小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项目拟采取的无组织控制措施为:

A、原料在封闭车间储存,设篷布覆盖,定期洒水,保持料堆表层湿润,防止物料扬散, 有效抑制颗粒物的产生;

B、由于项目物料均堆放在封闭式厂房内,面积较大,粉尘产生点位分散,不易进行收集, 且如果安装集气装置,由于风机的带动,反而会增大粉尘产生量,因此原料及成品装卸时,铲 车应尽量靠近运输车辆,并尽可能缩小装卸时的高差,同时洒水进行装卸抑尘;

- C、加强料堆地面硬化和清洁,地面积尘要及时清理,保持场地内及周边整洁干净,减少二次扬尘;
  - D、在物料上料前对料堆进行喷水,减少起尘量;
- E、运输车辆不得超载,车厢必须要求采取封闭措施,以减少物料洒落扬尘对公路周围大 气环境的影响。
  - F、厂区道路全部硬化,每天清扫不少于2次,洒水不少于4次。
  - G、厂区设置洗车平台、喷淋等抑尘装置。

表 4-10 本项目废物污染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	产生	:情况			排放情况	ł
排放方式	房	受气	染物种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治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类	va	Kg/II		va	i∓ kg/ii	mg/m
DA0 01		尘 G3 和 粉尘 G4		28.733	31.926	集气系统+布袋 除尘器 TA001+1 5m 高排气筒 DA 001	0.082	0.091	7.58
DA0 02		呼吸口粉 5、G6		38.208	42.453	集气系统+布袋 除尘器 TA002+15m 高 排气筒 DA002	0.115	0.127	8.49
	未收	集废气	颗	1.437	1.596	本项目使用生产过程和原料储存	0.075	0.08	/
无组	卸料	粉尘 G1	物 物	39.906	16.628	位于密闭的搅拌、成型车间内, 大颗粒在车间内 自然沉降,且定 期进行洒水抑尘	1.995	0.831	/
织排 放	筒仓 呼吸	水泥筒仓		5.686	5.985	经筒仓仓顶除尘	0.017	0.018	/
	粉尘 G2	粉煤灰 筒仓		0.3	6	器处理后无组织 排放	0.001	0.018	/
	运输	<b>渝扬尘</b>		3.692	0.756	厂区内运输道路 进行硬化,配备 洒水车定期洒水	0.726	0.151	/

		抑尘,设置洗车		
		平台对进出车辆		
		进行冲洗		

# 2、排污口情况

表4-11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 口编 号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口类 型	排放口经纬度	排放 口高 度、 内径 /m	排 气 温 度 /℃	排放标准
1排放口	颗粒物	排放口	E 117° 27′ 58.334″ N 34° 54′ 30.691″	15、 0.5	20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 018)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DA00 2 排放 口	颗粒物	一般 排放 口	E 117° 27′ 56.915″ N 34° 54′ 30.305″	15,	20	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 "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 10 mg/m³);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 标准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 3.5 kg/h);
厂界	颗粒物	/	/	/	/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建材工业大门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表3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水泥行业的要求(颗粒物:0.5mg/m³)

# 3、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8-2017)可知,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12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监测	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 //I //I	DA001	1 次/年	颗粒物
废气	有组织	DA002	1 次/年	颗粒物
	无组织	: 厂界	1 次/季度	颗粒物

# 4、非正常排放情况

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结合国内同类生产装置的运行情况,确定以下几种非正常状况:

# (1) 开停车

生产过程中,停电或某一设备出现故障时,可能导致整套装置临时停工。在临时停工过程中,待故障排除后,恢复正常生产。本项目停电等故障出现时,引起物料泄漏等不利环境因素的概率非常小。

## (2) 停工检修

装置平均每年检修一次,为期约5天,待检修结束后再恢复生产。

## (3) 环保设施故障

环保措施出现故障时,会使污染物处理效率下降或者根本得不到处理而排入环境中,因此 本次环保设施故障处理效率按照 0 计,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故障条件	下排放参数	年发	单次持	污染物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生频	续时间	排放量	措施
		kg/h	mg/m³	次	h	kg/次	
DA001	颗粒物	30.329	2527.44	2	1	30.329	加强对废气处理设备日常维护,如一旦
DA002	颗粒物	43.232	2830.22	2	1	43.232	发现处理设备故障, 应立即进行抢修,相 应工段停止生产,直 至抢修完成。

表4-13 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根据计算结果可知,非正常工况下,建设单位应及时检修设备、按操作规程严格操作,并 定期巡视、检修,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另外,建设单位应建立废气非正常排放应急预 案,一旦废气治理措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启动反应机制,避免出现超标排放的情况。

# 5、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

项目废气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工艺进行处理,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 847-2017)中推荐的可行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种类	本项目 采取措 施	参考技术规范及可	「行技术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1	投料粉尘 G3、落料粉 尘 G4、待料仓呼吸口 粉尘 G5、G6、筒仓呼 吸粉尘 G2	颗粒物	布袋除	除尘设施(袋式除尘器、 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 器、其他)	《排污许可证 申请与核发技 术规范 水泥工 业》(HJ 847-2017)	是

表4-14 项目采取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一览表

综上,本项目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 6、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本项目废气均采取有效措施后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围环境保护目标产生不利影响。

#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外排。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 清液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搅拌工序;搅拌工序用水全 部进入产品;养护工序用水和洒水抑尘用水在使用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员工生 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按生活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0m³/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 300mg/L、氨氮: 30mg/L。

	2.1.0	>→ >4 d/.	产生	:情况		排放	:情况
产污环节	废水量 m³/a	污染物 种类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治理措施	排放	浓度
	III / d	417 <del>.</del>	) 工里 ()	YK/X Mg/L		量 t/a	mg/L
生活污水	240	COD	0.072	300	排入化粪池,委托 环卫部门定期清	0	0
		氨氮	0.0072	30	运	0	0

表4-15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拟建项目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 1、噪声源强确定

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及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为 70-85B(A),本项目年工作 300 天,实行 2 班制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4800h。

建		声源		空间	相对	位置	距室	室内		建筑	建筑物	外噪声
筑			声源		(m)		内边	边界	二年中	物插	20010	7 1 2107
物	声源名称	源强 (dB	控制				界距	声级	运行时 段	入损	声压级	建筑
名		(A))	措施	X	Y	Z	离	(dB	权	失(d	(dB	物外
称		(A))					(m)	(A))		B(A))	(A))	距离
搅	配料机1	70	合理	76	46	1.2	28	41.1	昼间	20	21.1	1
拌	配料机 2	70	布	76	39	1.2	28	41.1	昼间	20	21.1	1
成	行星式搅	80	置、	69	47	1.2	25	52.0	昼间	20	32.0	1

表4-16(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型	拌机 1		距离									
车间	行星式搅 拌机 2	80	衰减、	68	39	1.2	24	52.4	昼间	20	32.4	1
	成型机	75	厂房	52	44	1.2	8	56.9	昼间	20	36.9	1
	皮带输送机1	70	隔声	75	45	1.2	29	40.8	昼间	20	20.8	1
	皮带输送机 2	70		75	58	1.2	23	42.8	昼间	20	22.8	1
	螺旋输送 机	70		75	72	1.2	9	50.9	昼间	20	30.9	1
	气动设备	80		53	44	1.2	9	60.9	昼间	20	40.9	1
	环保风机 1	85		10 0	74	1.2	4	73.0	昼间	20	53.0	1
	环保风机 2	85		76	49	1.2	28	56.1	昼间	20	36.1	1

本项目以养护车间西南角地面为原点,坐标为(0、0、0)

本项目车间距厂界的距离见下表。

表 4-16(2) 车间距厂界的距离一览表(单位: m)

车间名称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搅拌、成型车间	58	25	44	1

## 2、达标情况分析

预测模式选择《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的噪声传播声级衰减计算方法及模式。

# (1) 单个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噪声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rm div}$ )、大气吸收( $A_{\rm atm}$ )、地面效应( $A_{\rm gr}$ )、障碍物屏蔽( $A_{\rm 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A_{\rm misc}$ )引起的衰减。

距声源点 r 处的 A 声级按式(1.1)计算:

$$L_p(\mathbf{r}) = L_w + D_C - (A_{\text{div}} + A_{\text{atm}} + A_{\text{gr}} + A_{\text{bar}} + A_{\text{misc}}) \qquad \qquad \mathbf{R} \quad (1.1)$$

式中:

 $L_p(\mathbf{r})$ 一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text{div}}$ 一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A<sub>atm</sub>-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Agr-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Abar-屏障屏蔽引起的衰减;

A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 (2)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计算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2.1)近似求出:

式中:

 $L_{pl}$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n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 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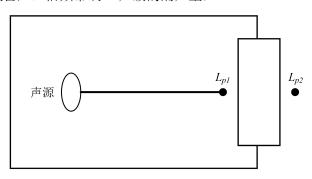


图 4-2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式(2.2)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vec{x}$  (2.2)

式中:

 $L_{p1}$ 一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一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一房间常数;  $R=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lph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然后按式(2.3)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1g\left(\sum_{j=1}^{N} 10^{0.1Lp1ij}\right)$$
  $\ddagger$  (2.3)

式中:

 $L_{pli}$  (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i}$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式(2.4)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式中:

 $L_{p2i}$  (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然后按式(2.5)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sup>2</sup>。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 (3) 工业企业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ag}$ )利用式(3.1)进行计算: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i 10^{0.1 L_{Aj}} \right) \right] \qquad \qquad \text{Th} \quad (3.1)$$

式中:  $L_{\text{eg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LAi—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 s;

N--室外声源个数:

ti-在T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t一在T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 (4)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Leg)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L_{eqs}} + 10^{0.1L_{eqb}})$ 

式中: Leg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ea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本次环评对项目厂界达标情况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4-9。

表 4-17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昼间					
测点位置	贡献值(dB(A))	标准值(dB(A))	达标分析			
东厂界	17.8	60	达标			
南厂界	7.9	60	达标			
西厂界	11.1	60	达标			
北厂界	48.6	60	达标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各厂界距离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

为确保项目运营期噪声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①选取噪声相对较小的设备,从源头削减污染源;②通过合理布局等措施,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得尽量远离西侧厂界和敏感点,减小厂界噪声和对敏感点的影响;③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④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减振处理;⑤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厂区西北侧 30m 处的官庄村和厂区南侧 40m 处的东岭村,敏感目标处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

表 4-18 声环境敏感目标噪声预测结果

	背景值	噪声贡献值	噪声预测值	
测点位置	(dB (A) )	(dB (A) )	(dB (A) )	
	昼间	昼间	昼间	
官庄村	53.2	19.1	53.2	
东岭村	52.9	16.6	52.9	

项目敏感目标昼间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昼间: 60dB(A))。因此,项目营运期设备噪声对周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 3、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8-2017)要求,监测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测试方法,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9 本项目噪声污染物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噪声	厂界 (东、南、西、北厂界)	每季度监测1次	噪声 Ld	

综上,本项目各生产设备均布置的密闭车间内,经隔声减振后噪声源强较小,经距离衰减 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为不合格品、料渣、除尘器集尘灰、 废布袋、沉淀池污泥、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为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桶。

# 1、一般固废

# (1) 不合格品和料渣

本项目成型工序和养护工序中产生不合格品和料渣,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版)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成型养护工序中一般固体废物的产污系数为 4.5×10<sup>4</sup>吨/吨产品,本项目产品年产量为 31.84 万吨,则不合格品和料渣的产生量为 143.28t/a。不合格品和料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2) 除尘器集尘灰

本项目使用布袋除尘器 TA001、布袋除尘器 TA002 和仓顶除尘器进行粉尘的处理,其中仓顶除尘器处理后的颗粒物沉降回罐内,则本项目除尘器集尘灰为布袋除尘器 TA001 和布袋除尘器 TA002 处理收集的集尘灰,根据物料衡算,除尘器集尘灰产生量为 65.286/a,除尘器集尘灰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3) 废布袋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 TA001、布袋除尘器 TA002 和仓项除尘器内的布袋需要进行定期检查,更换破损的布袋,破损的布袋作为废布袋进行处理,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废布袋年产生量为 0.02t/a。废布袋由厂家进行回收。

## (4) 沉淀池污泥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试行)》(HJ978-2018)中关于污泥产生量的核算公式:

式中: E 产生量一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量,以干泥计,t;

Q-核算时段内排污单位废水排放量, m³;

 $W_{**}$ 一有深度处理工艺(添加化学药剂)时按 2 计,无深度处理工艺时按 1 计,量 纲一。

经计算,本项目干泥量为 0.385t/a。本项目污泥含水率在 80%,污泥产生量为 1.925t/a,沉 淀池污泥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5)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人员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人•天,年运行时间为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组成	产生量(t/a)	固废性质	处置方式		
生产过程	不合格品和料渣	143.28		外售综合利用		
	除尘器集尘灰	65.286		统一收集后, 回用于生产		
废气处理	废布袋	0.02	一般固废	统一收集,厂家回收		
废水处理	沉淀池污泥	1.925		统一收集,回用于生产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		统一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表4-20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2、危险废物

- (1)废机油:本项目装载机、叉车等设备需要定期维护,更换机油。装载机更换量约为20kg/辆·次,更换周期为3个月,叉车更换量约为10kg/辆·次,更换周期为3个月,本项目装载机2辆、叉车5辆,则本项目废机油产生量为0.3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危险特性为T,I。废机油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2) 废机油桶:本项目机油使用过程中产生废机油桶,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危险特性为T,I。

本项目机油使用25kg/桶的包装桶,废机油桶产生量约为15个/年,单个包装桶净重约为1.2kg,则废机油桶的产生量约为0.018t/a。废机油桶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3) 废液压油

本项目成型机运行需要定期更换液压油,为了保持设备良好的运行工况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建设单位需定期进行液压油的更换,液压油年更换量约为0.17t,废液压油的年产生量为0.17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

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危险特性为T,I,废液压油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4) 废液压油桶

本项目液压油使用170kg/桶的包装桶,液压油使用后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1个/a,单个包装桶重量约为17kg,废油桶产生量为0.017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液压油桶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危险特性为T,I。废液压油桶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4-21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 废物 名称	危险废 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 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 险 特 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36	设备维护	液体	矿物 油	矿 物 油	3 个	Т, І	#E-7: T
2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018	设备维护	固态	塑料	矿 物 油	3 个	Т, І	暂存于 危废 间,交
3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17	设备维护	液体	矿物油	矿 物 油	6 个 月	Т, І	由危废 处理单 位收集
4	废液 压油 桶	HW08	900-249-08	0.017	设备维护	固态	塑料	矿 物 油	6 个 月	Т, І	处置

# 备注: T-有毒性, C-腐蚀性, I-易燃性, R-反应性, In-感染性。

表4-22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 (设施)名 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吨)	贮存 周期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0.36	12 个月
危废间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搅拌、成型 车间东南 角	10m <sup>2</sup>	堆放	0.02	12 个月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桶装	0.17	12 个月
	废液压油 桶	HW08	900-249-08			堆放	0.017	12 个月

# 环境管理要求:

# 1、一般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厂区内的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必须做好该堆放场防雨、防风、防渗、防漏等措施,并制定好固体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治。

生活垃圾全部袋装化,定时收集,垃圾桶密封无渗漏,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 置。生活垃圾不会直接排入环境,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

# 2.危险废物

- 1)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涉及毒性,如果保存不当,可能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应采取下述措施:
  - ①半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
- ②易产生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装入闭口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送至危险废物暂存间,由专人管理危险废物的出入库登记台账。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储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 3) 危险间中危险废物的转移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进行: 移出人应当履行以下义务:
- ①对承运人或者接受人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运输、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污染防治要求及相关责任;
  - ②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
- ③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受人等相关信息;
- ④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受 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措 施等:
  - ⑤及时核实接受人贮存、利用或者处置相关危险废物情况。
- 4)公司应设置专门危险固废管理机构,作为厂内环境管理、监测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负责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及处置,按月统计公司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暂存时间、交由处置时间等,并按月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 5) 本项目还应积极采用先进技术,注重清洁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尽量降低固废的产生量。

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及时运走,不要积存,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设置专门的固废暂存处,固废暂存处封闭设置,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可以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暂存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地下水特征因子 土壤特征因子 化粪池 垂直入渗 COD COD 沉淀池 垂直入渗 危废间 垂直入渗 石油类 石油类 石油烃类

表4-23 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本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是化粪池、沉淀池的池壁渗漏、危废间内地面破损,导致污水或机油泄漏,从而造成地下水、土壤污染。

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进行控制。

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的治理措施,化粪池、沉淀池、危废间设为重点防渗区,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6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sup>-7</sup>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防渗处理;生产区、一般固废暂存区为一般防渗区,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1.5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sup>-7</sup>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防渗处理;办公区、公用工程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对周围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避免对地下 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防渗分区	区域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化粪池、沉淀池、危	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6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至州例19四	废间	10 <sup>-7</sup> 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防渗处理。
一般防渗区	生产区域、一般固废	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1.5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
一叔奶疹区	暂存区	于 10- <sup>7</sup>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防渗处理。
<b>答</b>	办公区、公用工程区	क्षा १५ स्ट स्व १५
简单防渗区 	域	一般地面硬化

表4-24 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一览表

综上,本项目按要求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后,对周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 六、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内无珍稀名贵物种,所以该建设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敏感影响。项目周围生态环境基本可维持现状,不会造成区域内生态环境的明显改变,对整个区域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 七、环境风险

### 1、环境风险识别及风险分析

根据企业提供的原辅材料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中危险物质,项目风险物质为机油、液压油、废机油、废液压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1, q2, ..., q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  $Q_2$ ,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 1≤Q<10; (2) 10≤Q<100; (3) Q≥100。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料数量及分布情况见下表。

编号 危险物质 存储位置 最大储存量(t) 临界量(t) Q 0.000144 1 机油 原料区 0.36 2500 废机油 危废间 0.000144 0.36 2500 液压油 原料区 0.000068 3 0.17 2500 0.000068 4 废液压油 危废间 0.17 2500 合计 0.000424

表4-25 主要危险物料存储情况

本项目所涉及危险物质存量 $\Sigma q/Q=0.000424<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 2、影响途径

矿物油发生泄漏,继而引发火灾事故,以及伴生/次生事故。

火灾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在发生火灾爆炸过程中,物体燃烧后产生高温和烟雾可以使人体 受到伤害,甚至危及人的生命;火灾会毁坏物资,造成经济损失;火灾中释放的烟气将对周围 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在落实好本次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存在的风险 较小。

#### 3、风险防范措施

### (1) 废矿物油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①生产过程中的泄漏:生产过程中废矿物油存储容器或者装置发生破损,可能产生物料的泄漏。一旦发生此类泄漏,泄漏量一般较少,泄漏的物料及时收集后存放于专用容器中,事故处理完毕可将此类废物料交有资质及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 ②矿物油在运输过程中的泄漏:矿物油搬运时,包装物发生破损,可能引起泄漏。项目划定矿物油运输专用通道,对通道地面进行防渗漏处理,并设消防砂等,一旦发生泄漏可立即收集。
- ③危废间设置围堰,地面采取防渗措施,泄漏后可对泄漏物料进行收集,加强管理,做好 巡查、日常维修及保养,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2) 废矿物油泄漏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①定期对废矿物油桶进行检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破裂,周边是否存在明火或局部高温等;
- ②车间内严禁烟火,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杜绝因操作失误导致的泄漏事故发生;对 厂内电路电线和相关设备加强检查和维修,所有照明灯具也应采用密闭型;
  - ③制定风险应急预案,一旦发现废矿物油桶泄漏,应立即将废矿物油倒至其他空桶;
- ④加强消防设施建设,应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如引水带、灭火器、水桶、砂土等;厂区内必须有值班人员 24 小时全天候值班,并经常性检修保养,确保设施完好可用。

建设单位在采取并严格落实相应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较小,风险水平控制在可接受程度内。

#### 4、应急预案

建设单位需按照国家、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包括预案适用范围、环境事件分类与分级、组织机构与职责、监控和预警、应急响应、应急保障、善后处置、预案管理与演练等内容,并明确企业、园区/区域、地方政府环境风险应急体系。

#### 5、环境风险分析小结

风险事故主要为火灾事故和泄漏事故,建设单位在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的条件下,并严格按照提出的措施要求进行生产管理,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项目生产运营造成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源,不会对项目所在区环境产生相应的电磁辐射影响。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 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集气系统+布袋除尘器 TA001+15m 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执 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大气环境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集气系统+布袋除尘器 TA002+15m 排气筒 DA002	(DB37/2373-2018)表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 水泥制品生产"重点控制 区"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排放速率执 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中标准要求(15m高排气 筒:颗粒物 3.5kg/h);
	无组织	颗粒物	未收集废气和卸料粉尘在 密闭车间内自然沉降,车间 内定期洒水进行抑尘;原料 储存在密闭的搅拌、成型车 间内,定期喷淋,晒水抑尘; 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除尘 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厂 区内运输道路进行硬化,配 备洒水车定期洒水抑尘,设 置洗车平台对进出车辆进 行冲洗,减少运输扬尘的排 放。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表3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水泥行业的要求(颗粒物: 0.5mg/m³)
	车辆冲洗 废水	SS	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 用于车辆冲洗	/
地表水环境	设备冲洗 用水	SS	经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回 用于搅拌工序	/
	员工生活 污水	COD、氨氮	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 部门清运	/

	ı	ı		1			
	东厂界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声环境	南厂界	厂界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排放标准》			
产外境	西厂界	厂界噪声	// // // // // // // // // // // // //	(GB12348-2008) 2 类标			
	北厂界	厂界噪声		准(昼间: 60dB(A))			
电磁辐射	/	/	/	/			
	项目生	产过程中产生	的不合格品和料渣统一收集,	外售综合利用;			
	废气处	:理过程中产生	的除尘器集尘灰和废水处理流	过程中产生的沉淀池污泥统			
	一收集后,	回用于生产;					
	废气处	理过程中产生	的废布袋统一收集后,厂家回	1收;			
   固体废物	生活垃	圾统一收集,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机油	、废机油桶、	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作为危	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委			
	   托有资质单	.位进行处理。					
	   一般固	废满足《中华	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	防治法》的要求;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	023)标准要求。			
	处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的治理措施,化粪池、沉淀池、危废间设为重点防渗区,						
	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6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sup>-7</sup> cm/s,或参照						
土壤及地	GB18598 执行防渗处理;生产区、一般固废暂存区为一般防渗区,防渗层要求达						
下水污染	到等效粘土 	:防渗层厚度 1.	.5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 <sup>-7</sup>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			
防治措施	行防渗处理	!; 办公区、公	用工程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	一般地面硬化。			
	采取以	、上防治措施后	,建设项目对周围地下水和土	土壤的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			
	避免对地下	水和土壤产生	影响。				
	项目所	在区域内无珍	稀名贵物种,所以该建设项目	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			
生态保护	造成敏感影	响。项目周围	生态环境基本可维持现状,不	会造成区域内生态环境的明			
措施	   显改变,对	整个区域生态	环境影响不大。				
	(1) E	要矿物油泄漏 <b>罩</b>	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生产过程中废矿物油存储容	器或者装置发生破损,可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生物料的泄漏。一旦发生此类泄漏,泄漏量一般较少,泄漏的物料及时收集后存   放于专用容器中,事故处理完毕可将此类废物料交有资质及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中的泄漏:矿物油搬运时,包				
1/4104146			专用通道,对通道地面进行防	5%漏处理,并设消防砂等,			
	一旦发生泄 	漏可立即收集					
	③危废	间设置围堰,	地面采取防渗措施,泄漏后可	对泄漏物料进行收集,加强			
	管理,做好	巡查、日常维生	修及保养,杜绝跑、冒、滴、漏	<b>弱现象,发现问题及时解决。</b>			

- (2) 废矿物油泄漏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 ①定期对废矿物油桶进行检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破裂,周边是否存在明火或局部高温等;
- ②车间内严禁烟火,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杜绝因操作失误导致的泄漏事故发生;对厂内电路电线和相关设备加强检查和维修,所有照明灯具也应采用密闭型;
- ③制定风险应急预案,一旦发现废矿物油桶泄漏,应立即将废矿物油倒至其他空桶;
- ④加强消防设施建设,应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如引水带、灭火器、水桶、砂土等;厂区内必须有值班人员 24 小时全天候值班,并经常性检修保养,确保设施完好可用。

建设单位在采取并严格落实相应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较小,风险水平控制在可接受程度内。

#### 1、管理制度

为了缓解建设项目生产运行期对环境构成的不良影响,在采取环保治理工程措施解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同时,必须制定全面的企业环境管理计划,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1-2 名,负责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企业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改变或生产运行计划改变等都必须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经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污染治理设施和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账。

#### 2、排放口信息化、规范化

###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3535-2019),废气排气筒按规范设置采样口,必要时设置采样平台,应按规定要求设置标志。

#### 监测断面及监测孔要求:

- 1)监测断面应设置在规则的圆形或矩形烟道上,应便于测试人员开展监测工作,应避开对测试人员操作有危险的场所。
- 2)对于输送高温或有毒有害气体的烟道,监测断面应设置在烟道的负压段; 若负压段不满足设置要求,应在正压段设置带有闸板阀的密封监测孔。
- 3)对于颗粒态污染物,监测断面优先设置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4倍直径(或当量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2倍直径(或当量直径)处。对矩形烟道,

其当量直径 D=2AB/(A+B), 式中 A、B 为边长。

4)在选定的监测断面上开设监测孔,监测孔的内径应≥90mm。监测孔在不使用时应用盖板或管帽封闭,使用时应易打开。

### 监测平台要求:

- 1)距离坠落高度基准面 0.5m 以上的监测平台及通道的所有敞开边缘应设置防护栏杆(见图 4), 防护栏杆的高度应≥1.2m。
- 2)监测平台的防护栏杆应设置踢脚板,踢脚板应采用不小于 100mm×2mm 的钢板制造,其顶部在平台面之上高度应≥100mm,底部距平台面应≤10mm。
- 3)监测平台应设置在监测孔的正下方 1.2m~1.3m 处,应永久、安全、便于监测及采样。
- 4)监测平台可操作面积应≥2m²,单边长度应≥1.2m,且不小于监测断面直径(或当量直径)的 1/3。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水平排列,则监测平台区域应涵盖所有监测孔;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竖直排列,则应设置多层监测平台。通往监测平台的通道宽度应>0.9m。

### 监测梯要求:

- 1)监测平台与地面之间应保障安全通行,设置安全方式直达监测平台。设置固定式钢梯或转梯到达监测平台,应符合 GB 4053.1 和 GB 4053.2 要求。
- 2)监测平台与坠落高度基准面之间距离超过 2m 时,不应使用直梯通往监测平台,应安装固定式钢斜梯、转梯或升降梯到达监测平台。梯子无障碍宽度≥0.9m,梯子倾角不超过 45 度。每段斜梯或转梯的最大垂直高度不超过 5m,否则应设置缓冲平台,缓冲平台的技术要求同监测平台。

监测断面: 应设置在规则的圆形或矩形烟道上, 应便于测试人员开展监测工作, 应避开对测试人员操作有危险的场所。

### 废气标志牌应包括:

- 1)标志牌信息内容字形应为黑体字。
- 2)标志牌边框尺寸为长 600mm×宽 500mm, 二维码尺寸为边长 100mm 的正方形。
  - 3)标志牌板材应为 1.5mm~2mm 厚度的冷轧钢板。
  - 4)标志牌的表面应经过防腐处理。
  - 5) 标志牌的外观应无明显变形,图案清晰,色泽一致,不应有明显缺损。
- 6)监测点位信息应包括单位名称、点位编码、经纬度、生产设备及其投运年 月、净化工艺及其投运年月、监测断面尺寸、排气筒高度及污染物种类等。

排污口标志牌的图形标志、图形颜色及装置颜色、标志牌材质、表面处理、外观质量以及字体等要求应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修改单、《山东省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公开技术规范》(DB37/T 2463-2014)等的要求。

### 监测点位管理:

- 1)排污单位应建立监测点位档案,档案内容除应包括监测点位二维码涵盖的信息外,还应包括对监测点位的管理记录,包括对标志牌的标志是否清晰完整,监测平台、监测梯、监测孔、自动监控设备等是否能正常运行,排气筒有无漏风、破损现象等方面的检查记录。
- 2)监测点位的有关建筑物及相关设施属环境保护设施的组成部分,排污单位 应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选派专职人员对监测点位进行管理,定期进行 防锈及防腐等的维护,确保正常安全使用,并保存相关管理记录,配合测试人员开 展监测工作。
  - 3) 监测点位信息变化时,排污单位应及时更换标志牌相应内容。

各排污口排放源的图形符号分为提示图形符号和警告图形符号两种,其中提示 图形符号用于向人们提供某种环境信息, 警告图形符号用于提醒人们注意污染物 排放可能会造成危害。排污口标志牌设置情况见下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合 警告图形标志 名称 功能 表示废气向 1 废气排放口 大气环境排 放 表示噪声向 2 噪声排放源 外界环境排 放。 表示一般固 一般固体废 体废物贮存、 3 物 处置场

表5-1 排污口标志牌设置一览表

4 ——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

 危险废物
 物贮存、处置

 场

### 3、排污申报

根据《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国办发[2016]81号)、《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环水体[2016]186号)、《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等文件,"排污单位应当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办环评函[2020]9号,2020年01月06日),项目须在建成投产前,及时完成排污许可的申领工作。

### 4、环境管理台账

企业应按照行业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制度管理台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5年。

### 5、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及时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本项目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达
示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建设项目环境影 向可行。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城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b>变化量</b> ⑦
応与	有组织颗粒物	0	0	0	0.197t/a	0	0.197t/a	+0.197t/a
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	0	0	0	2.814t/a	0	2.814t/a	+2.814t/a
応よ	COD	0	0	0	0	0	0	0
废水	NH <sub>3</sub> -N	0	0	0	0	0	0	0
	不合格品和料渣	0	0	0	143.28t/a	0	143.28t/a	+143.28t/a
4H H4	除尘器集尘灰	0	0	0	65.286t/a	0	65.286t/a	+65.286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布袋	0	0	0	0.02t/a	0	0.02t/a	+0.02t/a
四件及彻	沉淀池污泥	0	0	0	1.925t/a	0	1.925t/a	+1.925t/a
	生活垃圾	0	0	0	3t/a	0	3t/a	+3t/a
	废机油	0	0	0	0.36t/a	0	0.36t/a	0.36t/a
A. IVA Init Ham	废机油桶	0	0	0	0.018t/a	0	0.018t/a	0.018t/a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0	0	0	0.17t/a	0	0.17t/a	+0.17t/a
	废液压油桶	0	0	0	0.017t/a	0	0.017t/a	+0.017t/a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 委 托 书

山东优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设<u>年产 64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u> <u>花型砖项目</u>,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 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 贵单位就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附件 2: 营业执照



Firefox

###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	单位名称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冯相东	法人证照号码	91370403MADMKYH94
<sub>下省投资项目在约</sub>	项目代码	2406-370403-89-01-904361	Ŋ	91370403MADMKYH94
		年产6400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		
7.7	建设地点	薛城区		
项 同 <sup>注</sup> 基	建设地点详细地址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		1 赤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本 情 况	建设规模和内容	本项目位于枣庄市薛城区邹坞。亩),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改扩。机等生产设备30余台(套),对材料和装饰花型砖的生产能力。《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理土地、规划、环评、能评、34本项目。	真北陈郝村,占地庭 建,新购置安装配料 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 我单位承诺该项目 4年本)》中的限制纠 安评、施工许可等必	面积19333平方米(约29 4机、搅拌机、成型机、码 产6400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 3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 类和淘汰类,承诺依法依规
2-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 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_\_

备案时间: 2024-6-19 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一口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一口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厂地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 经甲乙双方协商	—————————————————————————————————————	
7	第一久 租赁 粉 公 要		
	2、甲方保证厂地水	、电路的畅通,并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生产,	

在租赁厂房内进行装修和固定资产建设投资,并且乙方在所租赁的厂房场地有效面积内,拥有白由支配权,乙方自建的一切房屋及设施。 合同期满后由乙方自建的资产归乙方自行处理。

第六条 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到国家建设征地,建筑赔偿费、经济损失费、补费搬迁费等各项补偿,属乙方自建部分的补偿乙方,原有的建筑物补偿归甲方。

### 第七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的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 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届满之日迁离,并将其返还甲方。

### 第八条 适用法律

此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 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或法律途径解决。 第九条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 建设项目初审意见表

项 目 名 称	浮雕装饰	万块高端定制 材料和装饰花 砖项目	建设地点		城区邹坞镇北 东郝村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基本情况	用地面积 1 建,新购置 备 30 余台	位于枣庄市薛 9333 平方米( 安装配料机、 (套), 生产浮 高端定制浮雕	约 29 亩 觉拌机、 惟装饰木	),利用现有 成型机、码 †料,项目3	了厂房进行改扩 3垛机等生产设 建成后具备年产
	6位于工业	是		区是否通	否
园区或二	[业集聚区	~		环评审查	
用 地	性 质	工业用地		是否符合 总体规划	是
<b>所在镇</b> 街意见	(本)	(公章) 日	所在局		(公章) 年 月 日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QY-HJ20240909-005

项目名称: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现状检测

委托单位: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_\_\_\_\_2024年09月27日



### 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部分复制报告无效。
- 3、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4、报告涂改、增删、缺页、错页无效。
- 5、对报告如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 起十五日内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对客户送样的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不对检品来源及真实性负责。
- 7、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检测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时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8、未经本公司同意,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验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 9、加盖 章 的检验检测报告中的数据、结果具有证明作用的效力;

不加盖 **面**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中的数据、结果,仅供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所用。

地址: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界湖街道德胜社区沿街人民路与玉液路交 汇北 50 米路西

邮编: 276300

邮 箱: 1425988656@qq.com

联系电话: 17862952396

###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枣庄市薛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北陈郝村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被检企业名称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				
检测日期		2024.09.21				
样品类别及检测 项目	噪	噪声: Leq (A)				
检测点位	1#官庄村、2#东岭村					
备注	1. 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负责; 2. 仅提供数据,不做结论。					

### 二、检测依据及检测仪器

序号	检测 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1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 <mark>6-2</mark> 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级校准器 AWA6021A	QY-202101101106 QY-202101101108

### 三、质量控制

样品的采集、分析测定、数据处理等均按国家环境检测的有关标准、规定、规范执行;检测仪器符合相应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并按照要求经计量部门进行检定/校准,使用时限在有效期之内;采样人员和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 3.1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一览表 3-1.

<b>万主</b> [[	E1KJ/HH J N.1E1/2018 96-2C 5 1:	
序号	标准规范	
1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 3.2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得大于0.5dB,若大于0.5dB测试数据无效。



#### 噪声仪器校验表见表3-2:

校准	<b></b> 計 同	测量前/dB(A)	测量后/dB(A)	示值偏差 /dB(A)	是否 合格
2024.09.21	昼间	93.9	93.7	-0.2	合格

### 四、检测结果

### 4.1 噪声检测结果

表 4-1-1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	检测结果 dB(A)		
		1#官庄村	2#东岭村	
2024.09.21	噪声 (昼间)	53.2	52.9	

### 表 4-1-2 气象参照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风速 (m/s)	气温 (°C)	天气情况
2024.09.21	昼间	1.2	23	晴



编制: 右着多 审核: 7074,0 3

### 五、附图



\*\*\*\*报告结束\*\*\*\*



### 企业信息确认书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4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关于本单位的相关信息包括:

- 1、《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4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花型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介绍及工程组成内容:
  - 2、项目基本的情况介绍;
  - 3、项目拟采取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处理措施;
  - 4、项目设备的名称、型号;
  - 5、项目工艺流程;
  - 6、原辅材料的使用情况、储存方式等内容;
  - 7、报告中其它附件。

本单位经过确认,以上所有信息均属实,特此证明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103月10日

### 附件 8: 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承诺书

### 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承诺书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400 万块高端定制浮雕装饰材料和装饰 花型砖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需完成以下工作:

- 1. 严格落实涉环保设备设施新、改、扩建项目环保和安全"三同时"有关要求,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正规设计,在选用污染防治技术时要充分考虑安全因素;
- 2. 环保设施改造过程中必须依法开展安全风险评估,按要求设置安全监测 监控系统和联锁保护装置,做好安全防范;
- 3. 对涉环保设施相关岗位人员进行操作规程、风险管控、应急处置、典型 事故警示灯专项安全培训教育;
- 4. 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系统排查隐患,依法建立隐患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措施、资金、时限和应急救援预案,及时消除隐患;
- 5. 认真落实相关技术标准规范,严格执行吊装、动火、高处等危险作业审批制度,加强有限空间、检维修作业安全管理,采取有效隔离措施,实施现场安全监护和科学施救;
- 6. 对受委托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建设、运营和检维修第三方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不得"一包了之",不管不问。

企业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将环保设备设施安全作为企业安全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全面负责落实本单位的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环保设备设施出现安全问题由<u>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公</u>司自行承担。

枣庄鼎顺建筑材料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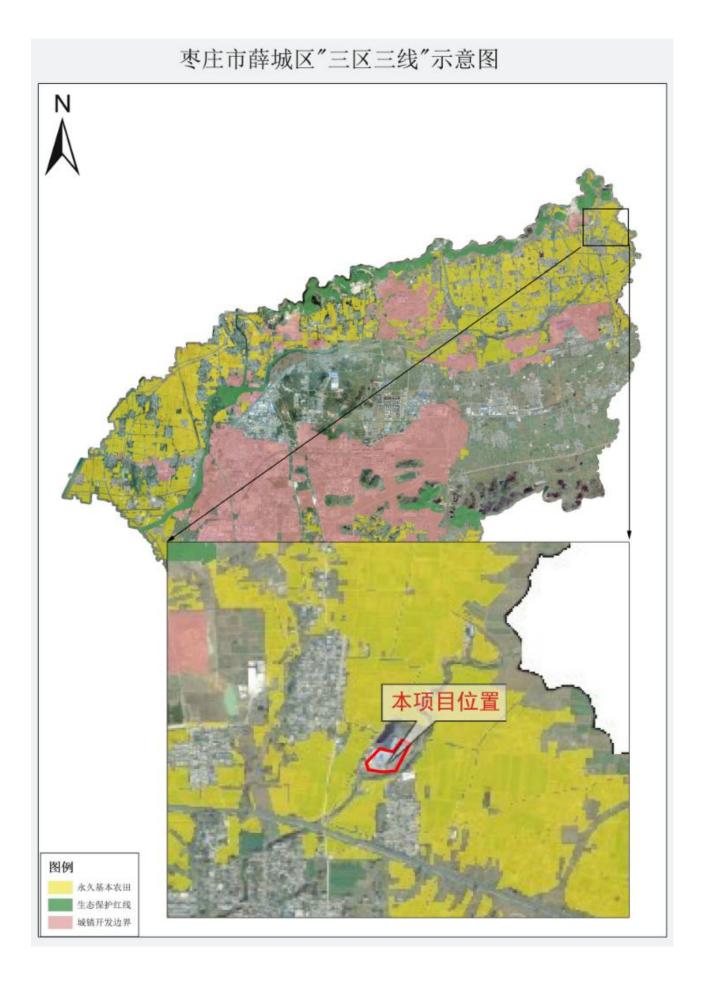
2024年10月10日

### 附件9: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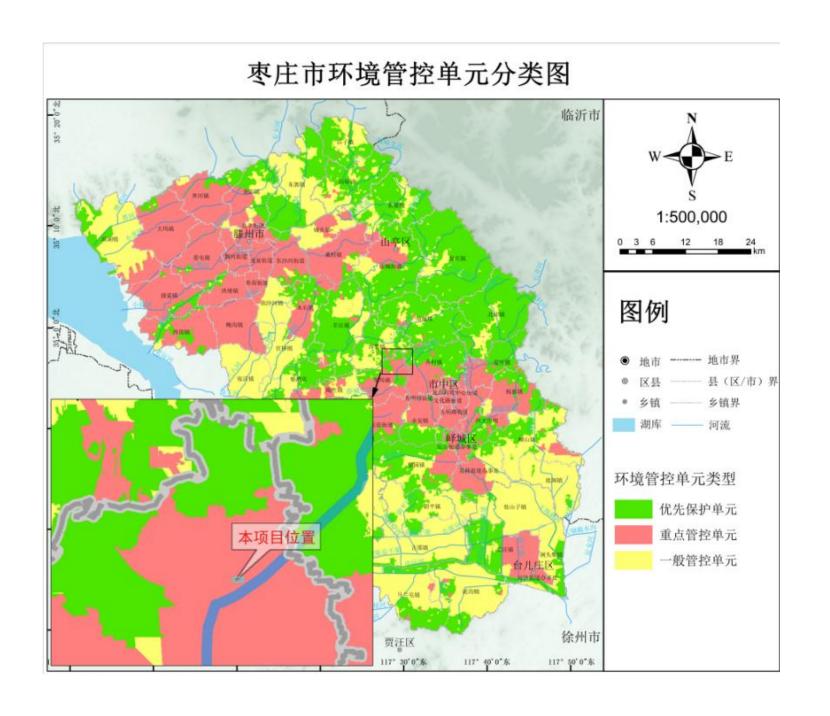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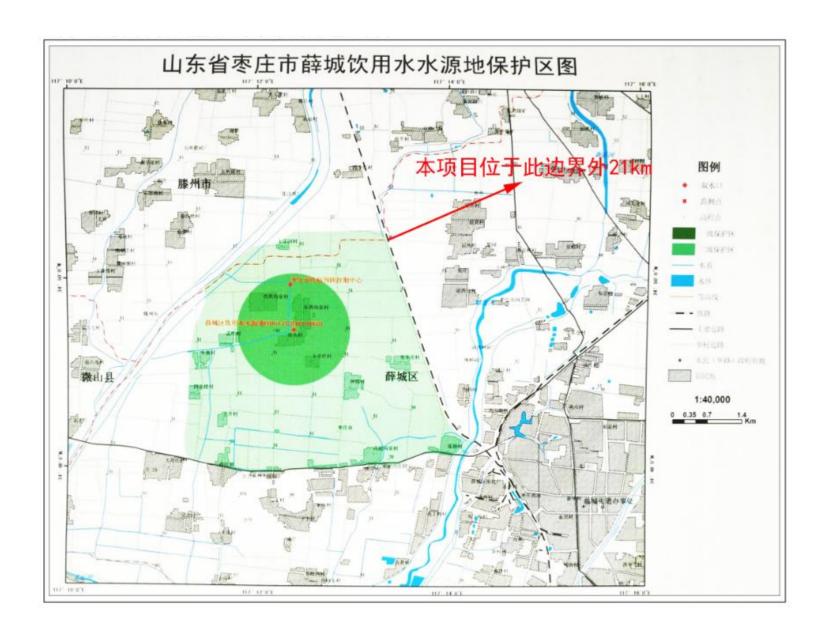
附图 1 《枣庄市薛城区邹坞镇总体规划(2017-2035)-镇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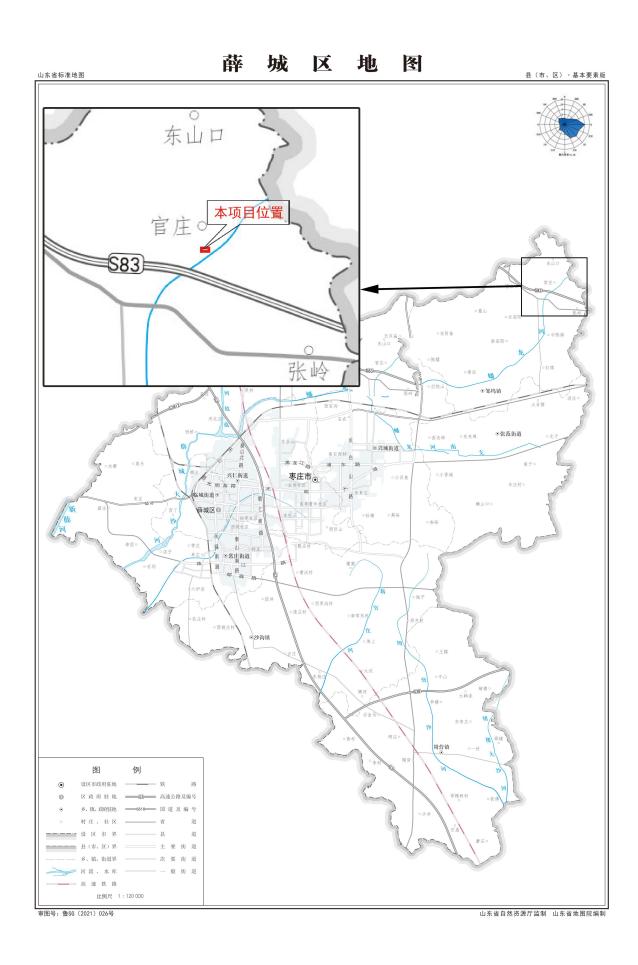
附图 2 枣庄市薛城区"三区三线"图



附图 3 枣庄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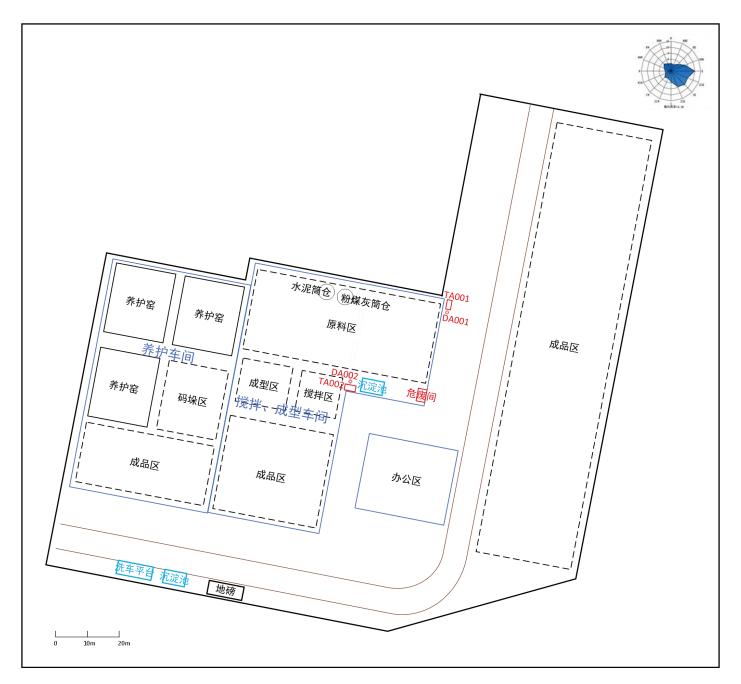
附图 4 本项目与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 5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6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图



附图 7 厂区平面布置图